

神  
經  
衰  
弱

與  
梅  
毒  
之

關  
係

于  
左  
右



神  
經  
衰  
弱  
與  
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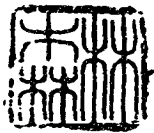
毒  
之  
關  
係

于  
左  
下



壽世有方

林森



患者救星

陳耀垣



養心莫善於寡欲

桂華岳先生精研醫

術著神經衰弱與梅毒

之關係一書系孟子語以

升其端

民國二十年七月 黃炎培



題簽

題詞

題詞

題詞

于右任先生

林森先生

陳耀垣先生

黃炎培先生

## 目 錄

自序

第一章 總論

.....

{ 1 }

806206

——梅毒檢查反應之陽陰性——萬國花病柳預防會

第二章 神經衰弱與梅毒之接近……………七

——皮膚病轉移於神經病之梅毒——神經衰弱之誘因

第三章 梅毒菌之淺說……………一七

——梅毒之起源——梅毒菌之形狀及其性質——梅毒

菌之繁殖法

第四章 梅毒菌之來源及其傳染徑路……………二五

——梅毒與娼妓——梅毒之接觸傳染

第五章 無辜梅毒……………三九

——同居傳染——德國檢查乳母花柳病毒可驚之記錄

第六章 第一期梅毒……………四九

——梅毒之經過——軟性下疳非爲梅毒——硬軟性下

疳之區別——混合下疳

第七章 梅毒第二期潛伏期……………六七

——神經衰弱初期——神經衰弱原因——神經衰弱與

梅毒根本關係——神經衰弱之經過——神經衰弱之療

法

第八章 第二期梅毒……………八七

——全身梅毒——潛伏梅毒診斷之一主要症候——惡

性梅毒



第九章 後期潛伏期……………九七

——第三期梅毒患者精神易感疲勞狀態——第二三期

梅毒症狀之鑑別

第十章 第三期梅毒……………一〇七

——內部梅毒——梅毒與壽命——女子第三期梅毒

第十一章 腦梅毒……………一一五

——神經系統梅毒——梅毒最當注意之時期——梅毒

與年齡——腦梅毒之症狀

第十二章 腦梅毒之精神障礙……………一三九

——腦護膜腫——梅毒患者之證據——腦梅毒與麻痺

狂鑑別要點

第十三章 脊髓 末梢之梅毒……………一五三

——脊髓疾患——神經麻痺症——神經痛

第十四章 第四期梅毒……………一六一

——梅毒末期——第四期梅毒之發現時期

第十五章 花柳病豫防法……………一六七

——物理學之豫防法——化學之豫防法

## 自序

吾輩積弱已久。號爲病夫。國力疲憊。難以圖強。是以外侮相尋。內訌不息。民生顛覆。弗克振拔。而考厥原因。則種族不強。國勢從而致弱耳。故欲強國。宜以強種爲第一要義。

近世各國之所以倡行優生學者。其原因



亦卽爲此。蓋優勝劣敗。天演之公例也。國民有堅強之體魄。不撓之精神。而後始能造成強盛之國家。然欲實施優生學。與煅煉國民強健之體格。則有賴乎醫學之昌明。衛生學之發達。與夫運動之普及。醫學與衛生事業。若不發達。則死亡率必因之增高。國民體質日趨於孱弱。縮短國家活力。影響民族前途。莫此爲甚。

夫民族之積弱。既由於衛生事業之不振

。多數人之身體因此孱弱。是以人種不良。低能兒。與精神病者。所在皆有。以如是之民族而立國。又何能強哉。

今也統一告成。而丁訓政時期。建設之事業萬端。皆待操政柄者之措施。然政府能力有限。其事業尙未見推行。至於所謂社會衛生化。國家醫學化者。爲期甚遠。非短時所能見諸實現者也。

若夫改良人種。限制低能兒之產生。以

及斷絕精神病者之子嗣。如斯重要問題。非醫學界中人。自告奮勇。共肩其任。起而謀之。以補政府施政之所不及。則收效之期。不知將至何年耶。

考精神病之原因。雖由種種內因與外因之刺戟。或奮興而來。然由於梅毒之傳染。實居多數。人種之弱半胎於是。

德國瓦博士之論說：以爲花柳病常隨物質文明而廣佈。精神病則因花柳病而繁衍。

是以祇能兒。癩癩。神經衰弱。犯罪者等。與人口率之比較。年年有增加之傾向。蓋物質愈文明。生活條件愈複雜。爲欲維持其生活。於是過勞其筋骨。力疲其精神。凡此種種皆足以影響精神之變質者也。

我國各處地方政府。對於娼妓。未能實施檢驗之律。梅毒之貽害社會當較他國爲甚。使非業醫者。知醫學在社會上之任務。出而著作譯述。將此中要義。向羣衆說法。俾

多數人能自覺悟。則其禍患。不識伊於胡底耳。

余自畢業後。卽出國門。東渡扶桑。其間雖僅四五載。然而耳濡目染。不無感慨於中。其實業之發達。科學進步之神速。尤其於醫學之進展。有如百川匯萃。磅礴浩瀚。駸駸乎汪洋大海。有超然於世界上之勢。於是益覺所學之膚淺。學識之薄陋。乃立志譯其所長。以與國人互相研究。是書爲余留學



期間。利用課外之餘暇。取名醫所研究而獨  
有心得者。以忠誠之筆。彙譯成編。曾經按  
期刊載於日本唯一之華文醫學雜誌。然尙未  
能普及國內。朋好中有以刊印單行本。以嘉  
惠社會相勗者。余雖不敏。焉敢不自努力。  
於是更參考德日文諸巨著。再行改編。期臻  
完善。藉使閱者週知神經衰弱一症。爲現代  
文明民族之普遍疾患。各界人士。多爲所苦  
。非視爲阻礙進化之惡魔。而思有以撲滅之

不可。然如疥參考者。神經衰弱之疾患。竟有三分之二從梅毒而來。而梅毒之猖獗。幾隨社會文明而日見其甚。是則欲挽救人類之神經衰弱。當從根本上斷絕花柳之毒始。而強種強國之道。亦即根基於此。

是書刊行之目的。即在乎是。售價則極其低廉。蓋以廣宣傳而已。非牟利也。編成之日。謬蒙國民政府監察院院長于右任先生親爲題簽。立法院院長林森先生。中央僑務

委員會主席陳耀垣先生。及熱心教育家黃炎培先生諸名彥。親爲題詞獎飾。以光篇幅。此皆余至深感激欲表謝忱者。至於本書之參考書籍。其重要者如：

(一) 醫博 今村新吉 著。神經衰弱治療法

(二) 醫博 森田正馬 著。神經衰弱及強

迫觀念之根治法

(三) 醫博 森田正馬 著。神經質及神經

衰弱症療法

(四) 醫博松根信一著。梅毒學

(五) 醫博筒井八百珠著。花柳病學

(六) 醫博旭憲吉山田弘倫共著。花柳  
病診斷及治療法

(七) Dr. Gernerich, W: "Die Syphilis des Zentral  
Nervensystems,"

(八) Dr. G. Alexander: "Syphilis des Nervensystems"

(九) Dr. Mulzer, P: "Lehrbuch der Geschlechts'kran

Kheiten."

(十) Dr. Nonne M: "Syphilis und Nervensystem". 19  
Vorlesungen."

(十一) Dr. E, Riecke: "Lehrbuch der Haut und Gesch  
lecht's Krankheiten."

所有醫學名詞。則註拉丁文或德文。俾  
讀者較易明瞭。惟編者學識譾陋。考究未詳  
嘗試之編譯。罔誤遺漏。在所不免。願大雅  
君子。同道諸公。有以指正之。幸甚。

---

誌於斐律濱日華醫院內科室

一九卅一，六，十九。

# 神經衰弱與梅毒之關係

醫學士 桂華岳 譯述

Die Beziehung zwischen Syphilis und Neurasthenie

## 第一章 總論

今之所謂神經衰弱 *Neurasthenie* 症者。又名曰文明癡。  
(西歷一八六〇年美國 *Beard* 氏首倡此說) 以世界之文明國民。幾全患此疾而爲所苦惱也。考其始此病之作。似爲

智識階級特有之疾患而已。因之一般人士。對於神經衰弱之解釋。以爲智識階級者。酷使其腦力過甚。致惹此特種之疾患。實則對其病源尙屬茫然。故其療法亦因之不完全。僅以從事靜養便可就癒。於是醫師及患者。對於病因及療法。亦隨之淡然漠視而不加深究。

現代醫家對於神經衰弱之症。已知其不僅爲智識階級特有之疾患。其主要患者。原非純爲從事智識生活者。及居於都會之人。雖筋肉勞動者。及邊塞鄉隅之居民。亦有罹此症者。且無男女老幼之分。專門醫學者。對此病因及對症療法。已研究而得其梗概矣。



由梅毒而來之神經衰弱的實  
驗報告

梅毒檢查反應之陽  
性與陰性

若據日本東北帝國大學醫學部內科大野博士之調查。由大正五年四月起。以迄大正七年五月。爲期約兩年之新患者計一萬人。其中之患神經衰弱者。約一千一百四十九人。（卽爲全內科患者之 11.5%）此內僅三百廿一名。受 Wassermann 氏反應之梅毒檢查。一百十三名（卽 41.5%）於 W 氏檢查反應呈陽性（十）。因此判明神經衰弱患者之中。約居半數有梅毒直接或間接之原因存在。是則神經衰弱患者之半數。應有施梅毒療法之必要。况又有所謂潛伏梅毒者 Syphilis latens。於 W 氏檢查反應常呈陰性（一）。故實際上神經衰弱患者之有梅毒原因者。其數當不止此。

神衰  
者必  
中有人  
由一  
原因  
而致  
病者

可無異議。

再據朝鮮總督府病院之內科有馬博士及其助手之檢查。呈神經衰弱症狀患者。由其血液施梅毒檢查。(即行 Wassermann 氏梅毒反應之檢查)於二百七十二名之內。得九十三名呈陽性反應。(即三分之一)若依所現此等可驚之結果論之。則神經衰弱患者三人之中。必有一人由梅毒原因而致病矣。

若觀日本東北大學。及朝鮮總督府病院研究之報告。當可瞭然。最近神經衰弱患者。較其他內科疾病之總數為多。而此多數之由來。大都因梅毒之關係也。

梅毒之可驚。人皆知之。而其可驚之程度如何。其遺毒於人間者又如何。能知其徹底者究有幾人。因享一夜之性樂。惹無窮後悔。其自己一生可毋論之。而遺留此可驚之結果於其子孫。亦不自知。此爲何等慘酷之事乎。且潛伏梅毒 *Latente Syphilis*。或先天梅毒 *Congenitale Syphilis* 皆暫不現一般梅毒之症狀。或呈其他形式之病態。使患者無由自覺。不得及早施療。或患者僅治療發病之處。而不圖根本撲滅之。致全身因梅毒徐徐進展。而受厲害之破壞。神經衰弱患者。雖求治心切。其如梅毒之作祟何。蓋神經衰弱症。由梅毒原因來者不少。若不注意施療。則梅毒日以

猛烈。豈僅惹起神經衰弱症而已哉。其他諸器官。亦將破壞殆盡。纏綿牀痲。生既未能。死又不得。其痛苦有不可言喻者。故自西歷一八九九年。開萬國花柳病預防會之後。各大強國之醫學家。莫不爭先恐後。接踵而起。努力研究於此亡國亡種之病症。蓋深味乎火烈民畏。蹈之者少。水弱易欺。溺之者多之古訓。而有所警惕。吾人其可等閑視之乎。

環境非僅  
可轉移人  
生亦可使  
某種疾病  
化因之而

## 第二章 神經衰弱與梅毒之接近

元始有某種疾病。其間經數十年數百年。歷長時間次第之轉移。其症狀遂因之變化。又因人種之關係。雖同一疾病而其症狀亦不同。此中自有種種原因存焉。

(一) 思想變遷……人類之生活狀態。亦隨其適合者而更變。

(二) 科學進步……疾病之治療劑日新月異。治療方法。亦從之改革。昔之症狀。則

有不復現者矣。

皮膚疾患中。其變化之顯著者。實以梅毒爲最。從來梅毒之治療。皆視爲皮膚病而處置之。遂以皮膚爲主。視其變化之如何。故醫學上雖有分科。然尙以皮膚病專門醫。卽爲梅毒專門醫視之。梅毒亦可於皮膚科施療。

唯最近如德之Y氏。法之L氏等學說。則主張以梅毒屬於精神神經科。同時又發見欲完全于皮膚發疹時尋出梅毒者絕鮮。而冒犯神經系統之疾病。現有梅毒症狀者。則爲數見之事。學者因而從其說。認其病狀傳染至局部者。爲梅毒第一期 *Primære Syphilis* 其後三年間。於皮膚亦能發

現其症狀。是爲梅毒第二期 *Sekundäre Syphilis* 第三期梅毒 *Tertiäre Syphilis* 則漸向內臟徐徐侵入。至第四期梅毒則犯神經系統 *Nervensystem*。惟最近之實驗。僅見於第一期症狀。甚至有不經此過程。便於神經系統呈異樣之變化者。考梅毒之原因。乃爲 *Treponema pallida* 微生物。可直接侵犯神經系統者也。職是之故。近來各文明國之醫學界。以非常精力研究之。其成績大有可觀。無論於病理學上。臨床。皆有許多新發見。

〔註〕 *Treponema pallida* 爲波菌之一種  
所謂神經衰弱病者。乃因社會之進步。文明之發達。

生活因之複雜而繁劇。腦力應其過度的需求而致之也。故西洋有以「文化與梅毒」相仿比者。Civilisation and Syphilis (以其發音亦甚類似也) 加以胃腸障礙。眼。鼻之異狀。每為原因之一。又於各種婦人疾病 *Frauenkrankheit* 亦為神經衰弱之最大原因。而由梅毒而來者。從不為人所注意。致遺禍至於今日。尙未能根治之。殊為可嘆也。

精神的誘因

身體的誘因

環境的誘因



因精神的誘

因身體的誘

### 個人的誘因

精神的誘因：則爲精神過勞，無相當休息時間。或神經受  
虧甚刺戟。悲傷貧病。或意外之恐怖等皆屬  
焉。

身體的誘因：多數因其他疾病而致之。如脊髓病。神經痛  
。肺結核。腸傷寒 Typhoid。瘧疾 Malaria。流  
行性感冒 Influenza。貧血 Anemia。梅毒 Syp  
hills。淋病 Tripper 等。其他如色慾過度。手  
淫。此兩者皆因減損精液。爲害於神經者。  
固無待言。蓋以直接刺戟神經中樞。每致遺

精 Pollutionen。或陰萎 Impotenz 之疾者。狂飲泥醉。亦易使腦細胞衰弱。記憶力減退。思考力缺乏。終必惹起神經衰弱症者。不待言也。蓋酒之爲物。其種類雖不一而足。然其主要成分。要皆以酒精爲主。故飲酒過度。非惟致神經衰弱而已。又爲精神病。癲癩。卒中之原因也。煙草則含有 Nicotin 之毒質。非惟損害身體之營養。影響於神經作用者亦甚大。日常之以此爲應酬者殊可怪也。

環境的誘因：神經衰弱症。有以名之爲美利堅病 Amerika-

nische Krankheit。以美國患之者最多。蓋物質文明愈發達。社會狀態愈複雜。生活競存之技術日精。孜孜倦倦。爭奇鬥巧。勞形疲神之事日甚一日。終必因環境之擾攘而致病。故居於都會城市之人。患此症者。往往較鄉居者多。而清閑山居之農夫僧侶等。日唯嗷嗷於幽綠之間。生活于大自然懷抱。樂其天賦之樂。是以患此症者甚少。

個人的誘因：先天遺傳之素質。或血族結婚。皆為誘因之一。而教育之失宜。造就一班不適合社會需

患神經衰弱  
之真相  
即為梅毒  
患者之癩  
形

要之人才意志漸趨薄弱。思想動搖。致使社會成爲畸形狀態。此亦爲誘因之一。誠爲無可諱言之事實。而梅毒爲其基本之一大誘因。固不可忘諸懷也。

若集三四名神經衰弱者於此。其中之一二名。必由梅毒而致者。彼等必因疾病之難就癒。而作同病相憐之太息。或因恐有再發之憂。而相與對泣。於是歧途傍徨。疑心百出。誰家博士爲高明乎。某先生爲野雞化之庸醫乎。問津無從。疾患因之愈劇。人多不以神經衰弱之原因。由梅毒惹來。因之能選擇內科神經科醫家。就其研究。或就花

柳病科醫生。求其施療者。可謂絕無僅有。此疾病之所以難就癒也。抑或一時見效。而終必再發。蓋此爲梅毒菌作祟所致。不加根本治療。而徒從事於枝葉以求奏全功。其可得乎。須知 *Treponema* 菌之作用。能使神經易於衰弱。俗者不察。理有未明。致有此可驚之結果。

吾人深知梅毒爲人世禍物。其摧殘人間之慘酷。談者色變。而其如何侵入人體。以及如何犯擾神經系統致惹起神經衰弱。則知者尙鮮。今特說明於後。並舉實例以證之。使讀者易明瞭。知所警惕。或可減却人間些微苦惱。則編者之願已償。無復他求矣。



### 第三章 梅毒菌之淺說

梅毒起源 *Ursprung der Syphilis* 之歷史。遠溯上古。絕少專書。惟據人骨與古詩歌以推測之。陳編斷簡。散見於東方之舊經典。然亦不能視為正確之根據。

我國本無所謂梅毒者。迨明孝宗時代之弘治末年。始由印度傳入廣東。當時民間稱為惡瘡。厥後即由南而北。遍染全國。其名因地而異。有曰廣瘡。有曰綿花瘡。有曰楊梅瘡。不一而是。其後稱為梅毒 *Syphilis*。

梅毒病源  
菌之發見

梅毒菌之  
形狀及其  
性質

。註〔弘治年間即西歷1506—1521年。正梅毒猖獗於全歐之最盛時代也。〕

梅毒病源菌。僅於廿餘年前（西歷1895年）發見爲寄生於人體者。由梅毒原因惹來之病狀。實爲千變萬化。古來幾多博學之士。費盡苦心研究。而終不得其真理。迨乎廿六年前。德國之 Schaudinn 及 Eberth 兩氏。發見一種微生物體。確明其適宜於梅毒患者之滲出物中生存。於是始稱此微生物體。爲梅毒病源菌 *Spirochaete pallida*。

此種微生物極微細。而呈螺旋狀 *Spiral* 雖將其混合於各種色素中。亦難染着。因其性質各異。迄今所見多數梅



菌。皆爲此形。故稱此菌爲 *Spirochaete pallida*。但其後發見者之 Schaudinn 氏及其他學者。依生理學上之研究。有比前稱爲 *Spirochaete* 者較爲適當。因改名爲 *Treponema pallida*。其全體之形呈螺旋狀。恰如螺旋鑽之形。有尖銳突起之處。以便侵入人體之用。長者四至五 Mikroun 闊約四分一 Mikroun (所謂 Mikroun 者卽爲 Millimeter 千分之一) 其狀甚爲規整。短者四節。長者則三十有幾。爲赤痢菌 *Dysenterie-bazillen* 或腸傷寒菌 *Typhus-bazillen* 之十倍或二十倍強者亦有之。此長形生物。繁殖於梅毒病變部。非常繁多。而經此長久時日。不爲學者所發見。此蓋因其微細渺小。學者每易忽略

。又以其難於染色故也。

梅毒菌之運動。非常活潑。有如蛇之波狀運動。有如旋螺鑽刺入軟木塞之時者。作旋轉運動。又有如蚯蚓以身體伸縮屈曲於其間而前進者。Vor- und Rückwärtsgleiten und Deutgebewegungen 或如蝦拆返半身。翻彈而成一直之運動。有時或以身體全部團圓一處。呈圓形狀者亦有之。

其將一端引長。而成一直運動者。則極自由而富有變化性。旋螺體兩端。成尖銳強直之凸起。以尖端刺入他物內部。爲進入運動之初階。此尖端乃極適合於刺入人體組織內部者也。

梅毒菌之繁殖力。非常旺盛。體長者能分成五個或十個。其已分裂者。皆可得其完全生活力 *Lebensfähigkeit*。有時不僅橫分亦可縱裂。橫分縱裂。於是縱者爲二。若橫者分爲十。則一蟲可得二十個分體。其繁殖力如何強大。亦可以知之矣。故雖以一個 *Pallida* 菌。侵入人體。然以一分裂爲廿。此廿中之各個分體。又分裂爲廿。如此遞增。瞬息繁殖於全身。成爲梅毒菌之世界矣。

*Treponema* 微生物之生活力 *Lebensfähigkeit* 各學者之報告。雖有種種不同之處。然使用普通消毒劑。即 2% *Acidi. Carbolici*. 1% *Lysol*, *Formalin*, *Alkohol*. 0.5% *Hydrargyr. bichlorat*.

等施用之。可使其毒菌速就死亡。或充分乾燥之。亦可致其死命。

世界名醫乃濟 *Ness* 博士之實驗所云。由人體組織所出液汁。具有梅毒者。經一度乾燥後。確明其不能傳染。反之。置于濕潤之處。則保有長久之生活力。如 *Robert* 氏等之實驗。由人體取出之組織片濕潤之。放置不動。雖經廿四小時後。移植於動物。其中毒菌。仍具有傳染性云。

生活力之實驗。其他如霍亂菌 *Cholera-bacillen* 赤痢菌 *Dysenterie-bacillen* 淋菌 *Gono-kokkus* 等。置于試驗管中。其生活力大抵不過一週間或十日。但 *Pallida* 菌之試驗。納諸三

十七度溫度之試驗管中。雖經兩三年。仍保有其生活力。苦置於溫室。更可延長數月。在冰室中。約三個月間。亦無何等變化。而能生存焉。

此菌對於溫度 *Wacme* 抵抗力甚薄弱。如麥氏實驗。在四十度溫度之中。經三十分鐘。再加熱之。其傳染力乃失。而乃濟博士。將此菌放置於零度之下十度。經三小時亦見其傳染力消失云。

假若將此菌置於濕潤之處。同時具有多量蛋白質。則其繁殖能力。非常強盛。一入人體。(如口中，肛門，陰門等處。為彼等最適於生存者也)則因其富有蛋白質。而

---

。 嚙 嚙 溫 度 尤 適 宜 。 於 是 急 激 繁 殖 。 其 新 生 體 一 與 粘 膜 接 觸  
。 嚙 行 移 殖 也 子 孫 繁 榮 。 禍 患 無 窮 也 可 不 懼 哉 。

## 第四章 梅毒之來源及其傳染徑路

我國開化最早。其文化光榮之歷史。照耀四海。彪炳寰宇。至今猶稱頌於時人之口。視爲世界寶庫神祕之國。得天獨厚。而不自振作。致爲列強欺凌。視同奴隸。自救之方無他。惟有努力科學之建設。以還我先人光榮之偉業而光復之。

『科學救國』之聲浪甚高。願以此與國人共勉之。

經濟落後而頹於歐亞之祖國。對於科學上研究之設備

。自不能使人滿意。而於醫學方面研究之材料。更不易得。阻難之處甚多。然吾人不必因此而自餒。借鏡於先進之國。拾精去屑。捨短取長。科學建設之事業。由我儕手創之可也。

娼妓爲梅毒之媒介藉以傳染他人者也。社會學者。對此問題之論著頗多。然至今尙無理想方法以解決之。是以梅毒猖獗日甚一日。我國於娼妓問題。既無調查之律。又不行消毒檢驗。故無從論述。於是不得不參考他國醫學家之論文。以爲實驗之例。非有意搬運舶來品。而自鄙薄。讀者諸君。當能諒之。



日本山田博士之統計。最近日本公娼之發現罹花柳病者。就其病症之潛伏狀態。行細菌學檢查 *Bakteriologische Untersuchung* 及血清學檢查 *Serologische Pruefung*。百人中有梅毒者居其七十。染有淋病（白濁）者。則居百之半。此爲檢查娼妓後而得之結果。其他如秘密賣淫婦。女優。以至女招待等。因不經檢查手續。便爾賣淫。（此種秘密賣淫者。或稱爲私娼。世界各國皆有之。）染毒者之所以日多也。公娼則受正規檢查。（我國公娼。尙無此種手續。故其染毒之多。與私娼同。是可哀也。）比之私娼有毒者。自較少焉。

巴黎私娼  
有毒者多  
過公娼四  
倍

美國私娼  
有毒之調  
查

日本最近  
十三年來

法國與日本相比。因法國人民之衛生思想。較爲發達普遍。公娼之有毒者比較少數。然而居於巴黎私娼之有毒者。與公娼相比。乃多二倍至四倍焉。

美國官憲當局。對於私娼。全無取締。其有毒者之數。實爲駭人聽聞。苦據 Thomas 氏於 San Francisco 市之調查。三百廿名私娼中。無染梅毒者僅三名。而於 Baltimore 市。將二百八十九名賣淫婦檢查之。一百八十三名爲梅毒患者。二百六十六名。則爲淋病患者。依此事實觀之。賣淫婦一人而兼有兩病者。其數之多。令人咋舌。

日本最近十三年之統計。社會人士之權花柳病。致將

家業休業者。殊不爲少。其因公娼而來者。百人中有兩人。由藝妓而來者。達於公娼三倍以上。由酌婦而來者。乃居六倍半之多。（此種檢查統計。以縣爲單位。）無公娼制度之府縣。（如我國府縣。卽其好例也。）小飲食店之女招待員。實乃接客婦。而行其祕密賈淫之勾當者。以此種缺乏衛生常識之對手。而與之宣淫。其危險何可勝言。倘於此種地方。施血清學之檢查。恐其全體女傭。皆爲染毒者。亦非虛張其辭也。

「注」日本之飲食店。咖啡館。旅舍。大公司。戲院。及酒樓等。用女職員以招待顧客者。

爲多。

Sanfrancisco 爲美國西岸第一良港。我國人僑居於是者甚多。

我國醫學不發達。每年之死於非命者。不可計其數。衛生常識之缺乏。固無待言也。觀此段報告。美國日本公私娼染毒者之多。不禁令人膽寒。况我國從來對於娼妓。尙未有系統之檢查。其染毒者之比率。更不知將使人如何驚駭也。

祖國年來實行禁娼。考其實施方法。並無良善之措置。徒有其表。而不務根本之改善。於國計民生有何補益。

竊以爲如此盲幹。適足以令私娼暗裏滋生。遺害更甚。何不實事求是。努力於有系統之檢查。施有力之治療。始能與此強有力之勁敵作戰。而冀其斂跡。不則。恐此毒菌將更肆威。廣播其毒害於人間。賢明之當局者。以爲如何。謹以此質之。

公私娼之不能妊娠。以其染有病毒者爲多。此乃明見之事實。毋庸贅述。若以上述者綜觀之。或以爲不與此種賣淫婦發生關係者。則此可驚之病毒。必能避免之。而不知事實上未盡然者。美國之M洲。將某工場之女工。行檢查之結果。破瓜期少女九十名之內。六十二名爲已染有

梅毒者。或已被淋菌所侵襲矣。德國之 Department Store (百貨店) 因於便所拾得一胎兒。故總檢查其女事務員。檢查之結果。甚爲可驚。千人中得三百三十五人。染有花柳病毒。

日本女工及女事務員之染毒者。尙無確實之調查。然而近來因性的放縱。與夫女子對於男子之慾求。易於被誘。自暴自棄。致生活日趨奢華。習性日趨淫蕩。或迷於金鑽石之閃耀。或鑽求虛榮之生活。而失其處女純潔。如此種女子之被毒所侵者。與前述美國女事務員女工等。將亦相去不遠歟。日本之梅毒患者。由於與旅館女傭。或工場

女工。或茶室女招待等之性交而傳染者。其數實爲不少。純潔之青年男女。互相結合。決無染患花柳病毒之事。惟不正當之性交。乃爲傳播花柳病毒者。倘於結婚後。能互守純潔。成爲健全之家庭。歡樂自生。兩人間既有健全身體。又能互相保守性之道德。及性之純潔。若有結晶而得子嗣。亦必健康而且優良。純潔和樂之夫婦。共謀家庭幸福。自可享盡人生樂趣。國家前途。實利賴之。不則宿娼嫖妓。必有此可怕花柳病毒傳染之慮。是以爲一生之健康計。爲家國前途計。應善自制慾克己。切勿因一時之情慾。而遺留無窮之後悔。

梅毒之來源

好寄  
菌於  
新鮮  
肉體  
內

梅毒之來源。乃由不潔性交而來。無不知之。雖專由花柳界直接傳染者爲多。但傳染之徑路。則不僅限於性交。間接由於有病毒者之物品器具等傳染者亦有之。 ( 卽 *Spirochaete* 由皮膚。粘膜。或直接侵入血液中者 ) 醫家統稱此爲後天性梅毒 *Akquirierte-Syphilis* 蓋爲生後傳染而得之梅毒也。至所謂先天梅毒 *Kongenitale Syphilis* 者。卽由於母胎移轉而得之。卽生時已染有之梅毒也。直接受傳染者。亦謂之後天梅毒。此則幾乎全爲不潔性交而起者。

今有一染毒之賣春婦。其身體各部。皆有 *Treponema* 菌寄生其中。則其粘膜 ( 如口腔。鼻腔。陰部。腔內等。



皆成爲梅毒菌之俱樂部。溫度適宜。而又有濕潤以資其繁殖。大都毒菌之生活力。與植物有相同之趨勢。若各代皆同聚于一處生活。年代久遠。其勢力必漸趨薄弱。同棲於一處寄生之毒菌。不論其何代生活。似各有欲得新寄生體之希冀。而於富有新鮮營養素之處。足供其急激繁殖之新生體。乃其極端所趨求者也。

寄生于賣春婦之 *Treponema* 菌。最初亦喜其新鮮且富有營養素者。繁殖其間。迨乎飽慾之後。厭棄舊主。別求新歡。於是乎靜待其分裂之新生體。以移植他處。純潔無垢之青年。偶爾與賣春婦接觸。則其身體之一部分。將被此

梅毒菌所侵。蓋此特機極發好新厭舊之梅毒菌。好移殖於新鮮肉體故也。此素無病毒之青年。遂亦不免矣。此謂之接觸傳染 *Infections Kontakiale*。

有人以為倘此時接觸者之身體健全。皮膚亦無絲毫缺損。 *Tropenma* 菌當無隙可乘。然而事實上有人意外者。如以 *Tropenma* 菌侵入之門戶 *Inferior For* 初無奢求。僅需於極微細之處。為人目所不能見之缺損部。已儘夠此種毒菌侵入之用。其初先試其侵入之緩慢運動。(即前所述梅毒菌特有之尖銳突起是也。)刺破人體組織。次而作螺旋狀之運動。漸進入於組織內部矣。

梅毒菌侵入人體之後。乃暫憩息於皮膚內部。而徐徐營其初步之繁殖。一度繁殖之後。則更甚於前。正如前述之所謂巧妙繁殖法。又以其新營養素豐富之故。其繁殖力之強。乃不可遏止矣。

梅毒菌傳染之處。非僅限於陰部。全身到處皆可被其傳染侵入。惟視其力之強弱。以差別耳。故無論由於何處。苟有小傷。彼可藉此爲侵入門戶 *Infectious Porte* 轉移繁殖之。是以口脣。指尖。若與梅毒菌接觸。亦可被其傳染。因此凡與梅毒之人接吻。或以手指插入其陰部。感染梅毒者。往往有之。勿因一時戲謔。而遺終身無窮之憾焉。



## 第五章 無辜梅毒

何謂無辜梅毒。卽無罪性梅毒 *Syphilis of innocent* 蓋以其未嘗與不潔婦人接觸。忽而感染梅毒之謂也。許多著名之醫家。曾作多數之統計。以梅毒患者之 15% 乃由陰部以外傳染而來者。

梅毒傳染之源雖爲賣春婦。未曾與之直接接觸者。每以爲無染毒之虞。然而此種病患者之分泌物。(如唾液。鼻汁。淚汁。咯痰。乳汁。大小便。以至於陰部之粘液等

。亦能帶此梅菌。若此種毒液。附着于器具。或衣服。身體上又有破損部分。無意中與之接觸。則被感染。此即無辜梅毒 *Syphilis insonium* 者是也。故傳染之事。不僅限於賣春婦身上。即如骨肉夫婦間擁抱接吻。若一方有梅毒時。賣亦可傳染。或在浴室寄宿舍等。轉移傳染 *Infektions-objekte* 亦意中事。故不僅出入花柳界之人。能感染此症也。謂之「花柳病」或「性病」。實有未當之處。蓋肇禍者。未必皆因生殖器。及性之關係也。此種名稱。實與事實不甚符合。略舉數則。其傳染徑路。與一般不同者於下。以證此說。

(一) 同居之傳染

俄羅斯有一文化未開之F村。九百五十名居民之內四百七十四名(約50%)之居民染有梅毒者。此四百七十人之60%爲先天性梅毒 *Kongenitalo Syphilis* 17.3%則爲同居於狹隘之家庭傳染 *Familien infektion* 而來者。其他或由於性交。或係原因不明之傳染者。

(二) 飲食器之傳染

此乃由於公用之匙 *Spoon* 或肉叉 *Fork* 等。尤以木製者。更爲危險。此等實驗S氏曾有廿二例之報告。奧氏亦有卅六例之報告。P氏曾於口腔 *Mund* 有梅毒性發疹 *Syphi-*

齒粉齒刷  
之傳染

香煙傳染

醫用器械  
及藥品之  
傳染

Hidden 患者。及口脣 Labialis 有硬性下疳 *Trochuris* 患者。幾個人之食器。以水洗之。然後將水照於顯微鏡下。發見有多數 *Treponema* 菌。並證明此菌尚有充分傳染性。

(三) 齒粉齒刷之傳染

F 氏與 S 氏對於此種傳染之報告有六例云。

(四) 香煙之傳染

S 氏報告於煙管香煙以及呂宋煙等傳染者廿八例。我國花柳界吸香煙者頗多。若依此檢查之。其數當不僅此區區者歟。

(五) 醫生所用器械及藥品之傳染



醫生若忽略於所用種種器械。不加充分消毒。傳染之事。固無待言。袁氏及S氏皆有此種報告。

(六) 個人所用之衣服器具等之傳染

此為最多數之證例。某女工。借用其友人之面布。使用之後。忽被染毒。又有德國某少女借用友人之裏褲。忽被染淋病。其他如洗衣店。不知之間。為梅毒患者洗濯。致手指感染者亦有之。

(七) 有某勞動者於路傍。拾得一香煙頭而吸之。竟於口脣染第一期梅毒 *Primære Syphilis* 是亦一趣聞也。

(八) 德國 *Department Store* 百貨店。某女事務員。

向其隣座借用鉛筆。書時以舌舐筆尖。亦被染毒云。

(九) 由於兒童玩具傳染者亦不少。L氏報告有一兒童於公園拾得玩物一具。持以遊玩。遂被毒傳染云。S氏報告有某婦人。贈花束於一少女。以兩手爲之掛於胸際。針端銜於口脣。誤刺傷其皮膚。而竟被染梅毒云。

(十) B氏報告。有某少女。使用多數人用過之帶。亦被傳染云。

其他由於臥床。寢具。化裝用品。梳子等之傳染者。亦爲意中事。

歐西習俗以<sup>10</sup>爲親愛之表示。故每於離別或相會時

行接吻禮。因而傳染梅毒者甚多。俄羅斯之坡村。據調查所得之報告云。梅毒患者之 $\frac{2}{3}$ 由於接吻而傳染。以手指直接接觸患部而傳染者亦甚多。如醫生。看護婦。乳母等是也。反之。由乳母傳染於無辜嬰兒。可謂時有之事實。德國 Hamburg 乳母檢查所。據 S 氏於西歷一九〇〇年後檢查過之乳母一萬人中。發見五百零八人。(即 $\frac{5}{100}$ )染有梅毒。二百廿六人(即 $1.3\%$ )染有淋病。G 氏於千零十五人中。得有十五人染毒者。K 氏亦於八十三名乳母中。得有四名爲梅毒患者云。由此可知凡欲雇乳母之前。必先使其受 Wassermann 氏血清反應檢查而後可。產婦以乳汁過剩

。授乳於他嬰兒。此種能傳染之事實。自非虛構。孤兒院中。健康純潔之嬰兒。與有病毒之嬰兒同時順次授乳。由其授乳器橡皮傳染。或乳母嚼碎食物。而後使小兒食之。亦可被傳染。醫生因手術。解剖。接生等。被患者傳染。或醫生不注意消毒。而轉移於他人。事實上不難有其例。種痘時。若痘苗不足。如以昔日之慣例。由人體採取之。移植於他人。同時梅毒亦從之移植於他人。其危險誠不可言喻。近來用此法者少。因之傳染之事亦漸減。與醫生職業相似者。如看護婦。產婆。理髮師。按摩師等。由職業上傳染者。當可時時見之。迷信習俗者。有以尿汁或唾液

附着於皮膚傷口。以爲可使其就癒。而不知因此被染毒矣。S氏報告。於十三年間。得有因理髮師消毒不完全。而被染毒者。凡四十一例云。

我國之盆湯池（通商大埠皆有之。尤以上海爲最多）日本之溫泉場（日本民間浴室。皆係公共盆湯池爲多至今如負有盛名之熱海硫黃溫泉。箱根溫泉場等。尙流行男女同浴。）皆爲混合入浴。酒樓。飲食店。面布之共同使用。又不加以消毒。諸如此類之足以傳染花柳病毒者。概可想見。有心社會衛生問題者。其有以改善之。



## 第六章 第一期梅毒

梅毒之症狀與他病異。非數言所能詳盡。視其經過而轉移。變化萬千。出沒無常。蔓延全身。雖骨骼齒牙之堅硬。亦難避其毒鋒。故醫學上將其症狀。約分爲三期述之。

梅毒之經過。本極緩慢。初期傳染。係 *Treponema pallidum* 從皮膚破損處侵入而作祟者。結果卽呈梅毒症狀。若破損處甚小。又不現下疳症狀。雖有 *Treponema* 菌侵入。

一二日卽就治。表面觀之。似無何等症狀。若因傷處頗大。同時被毒菌及軟性下疳病原菌侵入。數日後。或已滅跡而就治。其後兩三星期。亦不現何等症狀。侵入於皮下。其潛伏期大約爲三週間。速者兩週間。遲者可經三月之久。人將已忘其事。早不經心於是。而此病毒尙遲遲其來。始發堅硬之肉塊。終於錯過治療日期。而此皮下硬塊。不痛亦不覺痒。於是患者。更不在意。置之不顧。三四週後。自然消失。此硬塊大抵僅於皮下發現。以手指按索之。亦不過如大豆之大而已。普通皆不帶膿此謂之初期硬結

*Initialsklerose* 或第一期梅毒 *Primære Syphilis* 或硬性下疳 *Ulcus*



*durum*或梅毒性疥瘡等是也

自梅毒菌侵入皮下。以至發現硬塊。(若軟骨者然)平均約爲三週間。在此期之內。能傳染乎抑爲不傳染。尙有待於吾人之研究而闡揚者。故在此期間。謂之第一潛伏期 *Erythema Inkubation stadium* 其後約九週間。經第二潛伏期後即呈全身梅毒症狀。 *Constitutiones Syphil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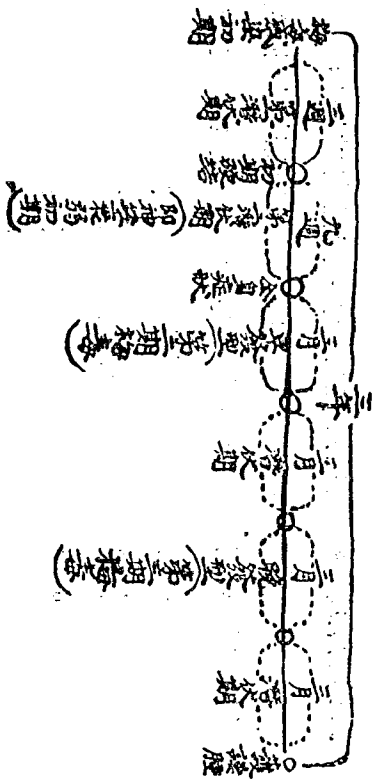
全身梅毒症狀。約三個月之持續。其後即消退。再經三個月之潛伏期。而現再發型 *Recidiviformen*。忽隱忽現。神祕莫測。此之所以使患者易於忽略歟。

概自傳染後。以至於破壞時期。其間約三年或五年。

經卅年始發現者。間亦有之。惟不多觀耳。

茲將其經過情形。以經驗所得平均之時日。表之於圖

示其一斑。



普通之缺乏梅毒智識者。被染兩三日後。見有黃色膿之腫物。便以爲梅毒之預兆。請醫生行六〇六之注射。而不知此乃大誤也。此腫物卽謂之軟性下疳 *Dicus molle* 與梅毒全異。另爲一種之花柳病。Ducrey 氏所發見之 *Syphilobacillus* 疾病是也。蓋花柳病原菌有三。故分花柳病爲三種。一曰梅毒 *Syphilis* 二曰軟性下疳 *Dicus molle* 三曰淋病（白濁）*Dripper* 以白濁菌接種於人身。其人祇發白濁病。而不能起軟性下疳或梅毒。故軟性下疳。雖以六〇六注射亦無效果。醫生每因患者之請求。欲償其願。勉以六〇六爲之注射。而不知天下最喪德之事。莫是爲過。其更野心者。若見

陰部有小損傷時。亦不加以診察。無論是非。直謂其染有梅毒。以資敲詐。患者因怯於梅毒之可驚。而不知何者爲梅毒真正徵候。是以僅求及早注射。無暇顧及其他原因。此固因社會醫學常識不普及猶可恕之。惟妄指梅毒之惡德敗行。決非負有高尙道德人格之醫師所當爲也。

軟性下疳原係潰瘍 *Geschwuer* 之一種。其病原菌爲連鎖狀桿菌。 *Streptococcus* 與淋病之雙球菌。梅毒之螺旋菌異。於西歷一八八九年爲 *Dreyer* 氏所發見。染此病者。亦都由於出入花街柳巷而感染之一種花柳病。此菌附着於皮膚小破損處。二三日後。其部分腫赤而帶有黃色之膿。觸之

有痛楚之感。再經三四日後。痛愈增色愈赤。而膿亦愈多。倘傷處多者。同時數個出現。亦非希奇。傷勢漸趨嚴重。則黃綠色之膿。變為穢濁。大約第七日之後。移轉於鼠蹊部。淋巴腺因之腫大。此謂之橫疔 *Caro*。軟性下疳經過。非常迅速。一週間則甚劇。陰莖之周圍全受腐蝕。污穢不堪。最甚者。莫如陰莖之端尖。成爲壞疽 *Brech* 其結局無不陷落者。此種重症。全治之事。亦非容易。正如糖尿 *Diabetes mellitus* 肺結核 *Lungen tuberkulose* 腎臟病等 *Krankheiten der Niere* 全身營養亦被障礙。似爲染有重症者然。

軟性下疳爲局所性疾患。無傳染全身之可能。此之異

女子軟性  
下疳

肛門軟性  
下疳

於梅毒者。其發生部位。與硬性下疳同。大都居於男子之陰莖。多生於龜頭包皮附着之部分。常見包莖之人。因包皮內面軟薄。倘有些少刺戟。即易受傷。毒菌由其傷處傳染之。故易染毒。是以包莖之人。有受手術之必要。其他由於陰部以外發生者。亦非罕見。

女子軟性下疳。則生於陰門。臆腔者為最多。有時於臆壁。子宮。大陰唇。小陰唇等亦生之。更有生於肛門者。肛門軟性下疳。非常痛苦。此症女子生者為多。

軟性下疳。既如前述。但有梅毒性硬性下疳。其傳染徑路發生之處。及其症狀。皆與此症甚為類似。普通之人

---

。好以軟性下疳。認爲梅毒性之錯誤。想爲誤解於此之故。  
。醫生有時區別不出者亦有之。茲將此二者區別之要點。  
略舉於下。

軟性下疳之症狀

軟性硬性下疳症狀之區別：

- (一) 傳染之後約廿四小時顯現於外部帶膿成爲潰瘍狀
- (二) 自初期起卽有帶膿
- (三) 形狀大小不等以深凹陷入者爲多
- (四) 大抵以數個同時發見者爲多一個者較少
- (五) 潰瘍面不潔呈混濁之狀周圍被侵蝕而深陷
- (六) 底面凸凹不等
- (七) 分泌多量之污膿
- (八) 以手指觸之則爲柔軟性患者有痛感
- (九) 由軟性下疳而來之橫痃 chancre 有痛感大者亦而化膿
- (十) 治愈後尙殘留癍痕



硬 性 下 疳 之 症 狀

- (一) 傳染之後約三四週間始發現
- (二) 初期不帶膿成爲丘狀疹。
- (三) 形狀大抵一定扁平而隆起
- (四) 發現時不抵爲一個有時亦有兩個者但決不像軟性下疳同時發現數個者
- (五) 經過若干日後成爲潰瘍之時大抵淺現而不呈混濁
- (六) 底面平滑成圓形
- (七) 分泌物之量少而無漿液性或血性膿樣
- (八) 以手指觸之則覺硬如軟骨之感無痛
- (九) 由梅毒而來之橫痃數多不化膿小而硬無痛
- (十) 治癒之後不遺留癍痕

硬軟下疳區別之要點已如是。但有時亦有所謂混合下疳發現者。而此混合下疳。則不易區別。其他如陰部之水泡疹 Herpes。假性軟下疳。疥癬。第二期梅毒。第三期梅毒。陰莖結核等。皆酷似之。往往難於區別。不幸而被染時。應及早求良醫診察。請其施療。

所謂混合下疳者。即硬性下疳之梅毒性菌。與軟性下疳之桿菌。同時由一傷處傳染而成者也。二三日後現軟性下疳之症狀。再經二三週間後。而續現硬性下疳症狀。若僅爲軟性下疳潰瘍之時。施以適當治療。十日前後。或可就治。但成爲混合下疳時。則治療不易矣。是以爲重症也。

。混合下疳單純傳染之時。較之第一期梅毒之潛伏期爲短。比較上早期發現。此與其他毒菌混合者同理。兩三種病菌一時傳染者。繁殖早而症狀亦較重。例如結核菌與梅毒菌。或流行性感菌與肺炎菌。同時侵入。大抵其症狀甚危重。屢屢有致死之可虞。從軟性下疳而來之橫痃。早期切開。排膿之後。無不就癒。近來則於初期注射 *Kanamin* 製劑。雖不切開亦可治癒。患軟性下疳時 *Iodoform* 或沃度製劑之內服。有良好效果。若有混合下疳之時。則當及早施以六〇六。或水銀製劑之注射。軟性下疳與硬性下疳雖甚類似。然病原菌全然相異。其療法亦因之不同。自當爲

嚴正區別以診斷之。硬性下疳（即爲梅毒第一期）之藥物治療。當以六〇六及水銀劑爲有效。然而不適用於軟性下疳。軟性下疳之藥物治療。則以 *Iodoform* 劑爲著效。對於六〇六及水銀劑全無效力。硬性下疳對 *Iodoform* 劑亦復如是。此二者若不加以嚴密區別。而施正確之治療。遺禍來茲。何可勝言。

硬性下疳。即爲第一期梅毒。故第一期梅毒。每於硬性下疳發現後二三週之經過中。兩側之鼠蹊淋巴部分腫大。生於皮下如大豆。同時可生數個。以手指觸之。硬而無痛。不赤亦不帶膿。此謂之無痛性橫痃。或梅毒性橫痃。

硬性下疳患者。若以其無痛苦置之不顧。經此之後。又四五週間。不加以治療。欲其自然淘汰。則此硬塊。漸漸縮小。僅於淋巴腺殘留一無痛腫脹而已。然此即為硬性下疳之 *Treponema* 菌大發動之期。其菌向淋巴管。血管經過。而於全身作總攻擊。亦即移入第二期之時。成為第一期梅毒後之第二期潛伏期 *Zwites Inkubationsstadium*。

第一期梅毒。初起於陰莖 *Penis* 者為最多。然如前所述。雖未曾出入於花柳界之門。從未有不潔之性交 *Beachtliche* 僅於偶然直接或間接接觸之而已。患亦可作。口唇固無論之。即如手足等皮膚堅固之處。亦有傳染之可能。若

傳染頭部者。則頸部發淋巴腺腫。傳染於手之時。則在脅下淋巴腺腫大。

花柳之巷。綠燈之下。紅氈溫柔鄉裏。蓋卽地獄之門也。俗人不察。貪戀一夕之甜蜜。焉知禍患已踵至。一月過後。忽於陰部之皮下。生有硬固之物。此而後暫時之間。全身亦無何等異狀。尤其於陰部以外之初期硬結。亦無何等痛苦。非細心者。則全無自覺症狀。故梅毒第一期。每多忽略以過。卽第二潛伏期。亦無何等苦痛。而自身不知已染此可驚之梅毒。昏然錯過。尤其於女子之第一期梅毒。子宮內毫無異狀感覺。故幾全不自知。而使此毒菌泰

然入於第二期。

有名於花柳界之乃濟 *Neisser* 博士。其診察室中。就醫之梅毒第三期患者。自云於第一期及第二期梅毒經過中。皆全不自覺而昏然以過者。男子百人中居廿六名。女人百入中有五十七名云。此輩從前蓋未嘗染毒。於梅毒毫無認識。更不知傳染之爲何。是以惹此深患。

第一期梅毒混沌以過者。已如是之多。故在此期間之 *Treponemapallida* 儘可逍遙於全身之各部分。而施其害人之技倆。是可慨也。





## 第七章 梅毒第二潛伏期

第一期梅毒消失後。僅於淋巴腺殘留一硬塊而已。其他身體各部。皆不感何等異狀。過此時期。則謂之第二潛伏期 *Zweites Inkubationsstadium*。此時當視其人體格及健康狀態之如何。及傳染力之強弱等。而後可判其症狀之重輕。普通患者對於染毒。皆無自覺。夢味以過。僅於精神上。略覺不勝。食事減進。時有輕熱。身體微覺疲憊之情態而已。在此種情形之下。誰以傳染第二期梅毒為意者。僅以

局所梅毒  
侵入全身  
之程度最  
起神經衰  
弱之症最  
多

爲感冒風邪。而稍覺疲勞狀態已耳。又豈別有顧慮乎。

初期硬結。以至第二期梅毒之間。卽爲局所梅毒侵入全身之時也。謂之梅毒第二潛伏期。其經過約九週間之積程。其後爲第二期梅毒。則於皮膚表面發現矣。據最近學者研究之報告。在此期間惹起神經衰弱者爲最多。已成爲確實之統計矣。此時之症狀。精神狀態成爲刺激性。好任情。易怒。惹起不眠症。轉輾床第。致頭部時有壓重感。言語躊躇。難以自圓其說。皮膚感覺亦差。迥異平昔。眼與嘴周圍之筋肉。或手足等。皆有不願移動之神情。有時則似有針刺動。而起輕度搖擗。腸內部亦不能自主的惹起

苦悶。精神憂鬱而滯呆。常有不快之感。健忘。言語澁滯。操詞不能巧妙。大有動輒得咎之慨。

神經衰弱之一種症狀。即爲抑鬱不安之象。似有大難臨頭者然。其所以致此者。不但由於梅毒病原菌 *Treponema* 直接作用而起。且由於染毒後。一種悲哀憂傷之情。醞釀而然。或僅從 *Treponema* 菌分出之毒素。刺戟症狀。亦足以惹起神經衰弱之光顧。若據最近研究。則以爲第二潛伏期。已於腦脊髓起梅毒性之變化。腦脊髓液中之細胞。此毒亦見增加。或發現病的蛋白質。兔。猿等之動物試驗。在此期之 *Treponema pallidum* 已發現於腦脊髓中。是以此種神

經衰弱症。若僅施對症療法。則決難全治。或一時趨於輕快。而終必再起。故非施驅梅毒療法。決不能除却其病源。此時之驅梅毒療法。乃為神經衰弱之根本療法。至欲診斷之確實無他。惟有採取患者之血液。行 Wassermann 氏反應檢查。即可得之。

神經衰弱云者。即由身心衰弱之結果。致惹全神經系統衰弱。成為過敏性。換言之。神經過敏是也。前已略有所述矣。故若有些微事故。立呈強度精神感動。不久即現疲勞狀態。其原因甚多。略述於下。

神經衰弱之原因。由身體精神過勞而惹來者為多。家

慢性疾患  
及中毒等  
皆足以惹  
此病

庭生活之不幸。以致身體過勞。精神疲乏。或因事業失敗。心痛過甚。而致者亦不少。他如親朋戚友。得悲痛之疾病。遭不幸之死亡。或因訴訟事件苦心焦慮。或因用功過度。睡眠不足。房事頻續。手淫無忌等之放蕩行爲致精神疲於奔命。或因斷食飢餓。貧窮困乏。營養之不良。以及飲酒吸煙等中毒之誘因。皆足以起此病。而慢性胃腸疾患。婦人病。眼病。腎臟炎。貧血。花柳病。癰腫。結核。糖尿病等之慢性疾患。致身體營養不足。亦易惹神經衰弱症。此外則從事於鐵路。電車。工場者。騷擾之音不絕於耳。五官受持續之刺戟。亦能惹是症。

神經衰弱之原因既如上述種種。故能居於幽靜之鄉村。山水宜人。暢心悅目。生活簡單化。則比較上可以減少。若於生存競爭劇烈之都市。受其各種刺戟。則染者定較多。此文明人物所以不能免斯患也。故神經衰弱症。謂之文明病。都會病。亦非無因。夫如是。神經衰弱之症。幾無人能免之。世人誰不爲生活而逐求。爲文明以致力。豈能人人盡居於幽美韻綠之處以逍遙乎。如是觀之。都市之間。非盡人而染之者寡矣。

神經衰弱之原因雖如是。而理由尙有未盡者。蓋同一刺戟。同一精神疲勞。同一身體過勞。而易於興奮者受之

。即現神經衰弱症狀。與奮性弱者受之。則毫其事。此受者各有之現象也。亦可以個人之素質為基礎以解釋之。即神經系統之抵抗力薄弱者。較易染神經衰弱症是也。

神經衰弱之原因如上所云者。則有先天的神經系統脆弱。與後天的神經系統薄弱二者之區別。由梅毒而來之慢性病。乃為後天的神經系統衰弱之一大原因。而梅毒有先天的。故先天的神經系統脆弱者。又多因遺傳梅毒。即為先天梅毒而致之者也。然則先天後天之神經衰弱素質。大半基因於梅毒菌矣。前述神經衰弱症。約三分之一為梅毒原凶惹來者之學說。誠不謬也。

此病無論老少男女。皆能感染。亦不必問其是何職業。唯腦之抵抗力薄弱者。或勉力於多數事業。致身體過勞。精神易奮興者。皆易染之。而青年期以其易受梅毒傳染。故亦爲神經衰弱症感染最多之時期。神經衰弱症。關於精神方面。第一爲注意力不足。成爲散漫狀態。記憶減退。次之卽精神爲刺戟性。騷擾而不能鎮定。易興奮。亦易疲憊。因此對於一般理解力缺乏。夫吾人之意識正常。而後判斷力始可無差。蓋單純之神經衰弱。起暈眩之事者頗少。惟因感覺過敏。耳鳴。目眩。眼內閃光。若閉目則閃光更甚。而終引起非非之妄想。若從梅毒而來之神經衰弱



者。其妄想妄覺更多。真正精神病終隨以發。雖追想力並無過甚異狀。但欲集中其注意力。則又不可能。故有時於人名地名。欲追憶之。則非常困難。又因注意力漫散。判斷力不高明。因此而誤事者。往往有之。餘如聯想力奔逸。致所起觀念不正確者亦多。

今特舉神經衰弱症患者之實例於下。以資參考。

東京某中學。有林姓學生某。年廿一歲。於其祖母愛育撫養之下。以至成人。但由高小時代起。自己似覺有病患。許時神經已成爲過敏性。學業亦不優良。廿一歲之八月受醫生初診。體格營養中等。皮膚少蒼白。自覺症狀。

則於起床前後。頭部感有壓重緊張。由頸部沿至脊椎之冷水浴。似有不良感覺。口內之水分分泌。時時消失。言語障礙。患者自以爲染重症。憂慮非凡。尤其於自己顏面之蒼白。起無窮惶恐。故時攬鏡以嘔唏。哭容顏之已老。注意力散亂。精神不能集中。畏難苟安。有事工作。立感疲勞。茫然不知所思。呆眼恆滯視於一處。朝氣毫無。不自振作。懼人畏物。成爲厭人症 *Menschen-feind*。無意之間。呼已名以自驚愕。苦悶之時。全身蒼白。足部頓冷。而頭覺痛如刺。步行之時。冷汗滲滲而下。稍事休息。立即停止。言無涯際。傾瀉不已。而其談話記憶。則與普通人無異。

。僅其病覺之主觀。爲過敏性而已。約經兩閱月療養而就治。但翌年之四月。因學校考試落第。又以家事而煩悶。八月復發。與前同一症狀。身體衰弱。顏面蒼白。而現苦惱不堪之象。新聞紙亦憎於閱看。理解力消失。他人之談話。雖僅微細之音響。亦以爲過於響亮。而覺頭痛欲裂。常人以爲不足介懷之小事。而彼則詳密穿鑿。欲求其底蘊。其後又因家事焦心。致一週間不能安眠。憤而飲酒。故其症狀愈趨不良。眼球運動遲鈍。呆眼滯視。與人談話。眼亦不作正視。似非與之談話者然。且於談話之間。其心似抱有杞憂苦悶之事。然於精神爽快之時。對於數學語學

等之思考力記憶力。仍能充分表現。惟不願與他人接觸。

此種症狀。純然爲神經衰弱之症狀。彼又因意志之發動力減退。成爲意志薄弱。當事之始。判斷力遲鈍。且無勇氣。因此緊急中之職務。往往不能勝任。其他之舉動。皆呈暮氣無活力。更因沈着性缺乏。時現輕率之行動與態度。感情亢進。被意志所左右之時爲多。其行爲之目的時變。全無着落。以其如此。事業愈難成就。僅有焦心灼慮而已。致易成疲勞之狀態。

上例之神經衰弱患者。神經亢奮。已達極點。爲神經衰弱症之急激者。故身體亦惹起異狀。觸覺。痛覺。音覺

。均過敏。四肢及其他部位起神經痛。眼內閃光。畏明。耳鳴。皮膚時有麻痺之感。頭重。頭痛。及肩胛痛等之繼續發作。又因血管運動神經障礙。而有上逆之感。四肢末梢冷卻。稍有心悸亢進。心臟鼓動激烈。呼吸從之而迫促。胸內苦悶。顏面充血。而呈潮紅。或起貧血狀態。汗常過多。時因分泌機能被障礙。致唾液分泌亦過多。分泌機能既被障礙。影響及於胃腸。胃酸過多。嘔吐。便秘。而起消化不良之症狀。運動亦起障礙。如肌肉勞働之易感疲勞。眼臉之無力。及手指。舌。顏面筋等之抽搐是也。而反射機能亢進。膝蓋腱反射。及Achilles腱反射等皆過敏。

五官亦較爲過敏。血行逆上。致妨害睡眠。欲熟睡而不可得。或因睡而不甜。時爲惡夢所祟。驚夢而醒。於是續睡未能。苦悶欲絕。生殖器之被障礙者。則起遺精。早漏。尿意頻繁。陰萎等病。以上症狀。皆因各神經系興奮。易被刺戟而致之也。

本病之經過。當視其人之體質性情。與起病之原因。及治療之適當與否而定。慢性病。如由結核。癌腫等而來之神經衰弱。則不易就治。有荏苒侵尋至數年或數十年。而終不就痊者。以是引起其他之疾病。或全陷於精神病。反之。若因身體上其他易治之疾患而來者。亦易就癒也。

如由梅毒而來之神經衰弱。亦有治癒之望。因此等神經衰弱之原因爲梅毒。宜對梅毒處置以相當療法。正本清源。斬草除根。治癒之事。必有可期。若因一時過勞之結果而發者。宜從事休養。回復健康之後。此症自消滅。由急性傳染病之傷寒或流行性感冒而來者。雖經一年半載之治療。亦不能見效者爲多。由神經變質症之基質而起者治癒困難。而且容易再發。若怠於就醫。經長時間之持續。則就癒之望。更難期矣。神經衰弱強度之症狀。譬如精神病之憂鬱症 *Etypochnadie* 尤其於錯亂性躁症之症狀。則更爲相像。

患者忽於毫無因由之間。遽爾狂躁。有時似有無窮樂趣存乎其中。現悠然爽快之表情。或則忽而沉思。呈憂鬱不歡之神氣。喜怒哀樂。變換無定。醫學上對於此症。外形雖有種類之分。而其症狀則一。故總稱為憂鬱病。Hysteria

本病症狀既如前述。而其診斷之緊要者。則視其全神經系統之刺戟。為過敏性。抑或疲勞性。以此二者之症狀檢查之。若無其他缺陷之事如神經病者。則神經衰弱之診斷。當無大錯。生而帶有神經質者。不問其輕重。皆為惹起神經衰弱之素因。對此種素因。吾人當時時注意及之。



使其早期發見。乃爲必要之事。若由於梅毒。結核。慢性糖尿病等。重症之原因而來者。非先施其根本治療。則神經衰弱。自亦不可根治。前已詳述之矣。而先天性神經質之中。又不可忘其與先天梅毒有密切之關係也。其他如神經病初期。誤診爲神經衰弱者甚多。尤其由梅毒而來之麻痺性痴呆症之初期。更易與神經衰弱相混。故於中年以後之神經衰弱者。當注意與麻痺性痴呆症行鑑別診斷。早發性痴呆或 *Hysteria* 或動脈硬化性精神病之初期等。皆甚類似之。故醫師於診斷時。當細心鑑別之。

凡欲治療疾病。應先明其病原之所在。而後對症下藥

。自能妙手回春。本症療法。亦視其病原而推移。若由梅毒原因而來者。則先施驅梅毒療法。或可全治。若由精神過勞。或受刺戟而來者。則以精神療法爲要。檢查身體。使其知無他疾病。除其抱病觀念。務使精神淨化 *Sublimierung* 此卽所謂暗示療法也。若有遺傳素質者。則當注意攝生法。防患於未然。生活應有秩序。精神勿過勞。注意適當之運動。以舒散其腦力。旺盛其精神機能。呼吸器與消化器亦可因之而增強。其他如按摩療法。氣候療法。及藥劑療法。經醫生之允許。皆可用之。內服藥。大抵以強壯劑及鎮靜劑爲主。最近醫家多用臟器療法以治之。若能寄情

---

於音樂美術之中。幽韻綺思。舒寫天機。精神自可恢復疲勞之狀態。或則寄跡山川。嗷嘯於綠野。悠然自得。俗慮盡空。心曠神怡。百病皆除。長壽之道。於此求之可也。



## 第八章 第二期梅毒

感染梅毒。經三個月之後。即成爲第二期梅毒。在此期之 *Treponema pallidum* 廣佈全身。逞其暴威之第一時期。胸。腹。腰之一部分。同時發現蔷薇疹 *roseola* 之桃色斑。因無特別搔痒疼痛。故患者毫不注意。置之不顧者爲多。入浴或飲酒之後。皮膚血液有良好循環。乃呈美麗澄紅色。如蔷薇花瓣飄落之秀美。或如青春少婦。白皙皮膚。皎潔澄麗惹人消魂。迨乎施驅梅毒療法後。此等症狀。立即消失。

若不施治療。任其自然淘汰。一兩月之後。亦歸於消失。此後則入於潛伏狀態之期。皮膚表面。不留何等痕跡。入此潛伏狀態之時。全身即有多少異狀。如輕度發熱。頭重。頭痛。其重者則神經系統受障礙。於夜間。更覺頭痛之甚。此期與第二潛伏期同有神經衰弱症。又有輕度之 Hysteria 症。不能安眠。精神異態。現各種激烈之症狀。思考力減退。精神不舒暢。雖爲小事。亦易惹怒。起恐怖之感。胸內苦悶。漸次深陷。成爲茫然呆視之現象。注意力散漫。各種神經症狀接踵發現。僅此而成爲腦梅毒者有之。而其後不起神經症狀。現於皮膚者亦有之。從此全身

營養不良。皮膚無光澤。頭髮脫落。關節疼痛。全身現衰弱狀態。若不加以治療。蓄積疹消失後。約再經一月至六個月之潛伏期。普通則於全身之皮膚發疹。此疹之形爲丘疹。初發之時極小。如面皰。生於胸腹背等部或全身。幾絕不感痛苦。而此 Comedones 形之丘狀疹。經一兩月後。亦歸消沈。

Comedones 形之丘狀疹消失後。又入於潛伏狀態。則神經衰弱於焉再現。其後經過數月。疹狀由小豆粒大。變爲蠶豆大。或如雙毫銀幣大之丘狀疹。現於皮膚全面。徐徐蔓延各處。小丘疹散佈者爲多。發於第二期梅毒之早發型

手足乾癬

潛伏梅毒  
疹病之一  
主要症候

期 *Pruriginosa*。中等丘疹及大丘疹。則集簇而生者爲多。發於第三期梅毒之晚發型期 *Squamosa* 無論何時。皆帶黑赤色。卽爲銅赤色。僅稍爲隆起而已。因其無痛無痒。鮮有注意之者。此丘疹形若治癒之後。每殘留穢銅褐色之斑點。大丘疹集合於顏面或股間腋下等處。帶有痂皮 *Crustae*。因此時含有分泌物。故似濕疹 *Eczema*。若生於兒童者。更難與濕疹區別。生於手掌或足蹠。現大如大豆大之褐色斑點。更有銀色之鱗屑者。謂之梅毒乾癬 *Psoriasis Syphilitica*。此爲梅毒性特症。若於手掌足蹠發見有此種丘疹者謂之 *Syphilitis Psoriasisforme Palmaris et Plantaris* 與尋常性乾癬異。不問



其成人或兒童。下梅毒之診斷。大抵可無差錯。此外尚有多數多樣之丘狀梅毒疹。不克盡述之。此等皆發現於全身皮膚。或限於局部。發現時間無定。幾日幾週後。自然消失。而入於潛伏狀態。再經兩三個月。反覆發現。潛伏時期已過。神經衰弱之症狀。於是捲土重來矣。

此種發疹與潛伏之狀態。反覆經三年者有之。如丘狀疹發現之時。患者大都不施治療。注射六〇六。致使之入於潛伏期。其後經長時日。不見再發疹。僅呈神經衰弱樣之症狀而已。

發病之初期。當施六〇六之注射。以期徹底根治。實

爲要務。惜乎醫學常識不普及。俗者無知。皆不如斯施治。遺禍來茲。殊屬可憐。

濕疣在第二期梅毒。呈白色扁平隆起者爲多。似都發現於肛門。陰囊。及腋下等。而後移至粘膜及皮膚。或於濕潤之處。多數集合。Condylomata lata 第二期梅毒之發疹。皆有傳染力。而尤以此類扁平濕疣。含有無數之 Treponema 菌。極其活潑運動之能事。故其傳染力爲最強。且帶有強烈之危險性。醫學上分此類爲三種：

單純性濕疣 Das einfache breite Kondylom

增殖性濕疣 Das hypertrophische Kondylom

療法

惡性梅毒

貧血性

脫毛

潰瘍性濕疣 *Dus ulcerose Kondylom*

其治療法。全身當施行驅梅毒療法。固無待言。局部之撒布。則以甘汞。亞鉛華。澱粉等可也。

第二期梅毒之中。有所謂惡性梅毒者。Sypbilis Maligna 呈劇烈之症狀。發疹之後。立即成爲潰瘍而糜爛。惹起全身之破壞作用。終於顏面部之耳目口鼻等。形成潰爛。其慘狀有非筆墨所能形容者。吾人其自慎之。

梅毒患者。普通皆爲貧血性。皮膚全體呈青黑色。身體各部皮膚。皆帶有黑色。第二期梅毒患者。又有脫毛症狀。於後頭部尤呈疏散脫落之現象。與普通脫毛者迥異。

不難鑑別之。

梅毒菌好寄生易於繁殖之處。如粘膜者。陰門。肛門。膾等。可毋論之。第二期梅毒亦復如是。而口腔。舌。頰。咽喉。口蓋。口唇之內面等。起種種變化。有類似皮膚之薔薇疹者。散在於粘膜。或汎發性發生。或呈乳白色有光澤之糜爛者。皆染此菌也。蓋此等菌好生於舌。口蓋弓。口角。及扁桃腺等部位。

梅毒症狀。入於第二期之時。則全身已佈滿梅菌。故其發疹多種多樣。出沒於粘膜及皮膚之間。一兩個月發現。三四個月潛伏。互相交替。各種花樣之化形莫此爲甚。

但多數之梅毒患者。非盡呈有各種各樣之變化。大都僅呈此中之數種而已。尤因其不完全發現。治療簡略。而使第二期梅毒潛伏以過。近來更得多數證據。患者對於此種疾患。只於皮膚發疹時。或第一期施以多少治療而已。未至根本治癒而中止。致隱禍來茲。若於皮膚顯現多數之發疹。患者則生悻心。求醫診治。醫生亦盡力施療。自能滅殺之。迨後皮膚症狀消失。則患者又怠於治療。而遺留將來破壞之禍根。故若一旦染毒。或有梅毒診斷者。雖表面症狀消失。亦當繼續施療。非將此毒菌驅除淨盡不止。梅毒患者其善自愛護。毋使梅毒蔓延無已。是乃編者之一片苦

---

心也。

梅毒潛伏  
之處至今  
尙未發見

## 第九章 後期潛伏期

初期梅毒。若施行完全驅梅毒療法。以至全愈。兩三年間皮膚及粘膜之發疹時期已過。則漸入於健康之時期。若第一期施行不完全之驅梅毒療法。迨乎第二期。皮膚粘膜之發疹時期顯現。直至此第三期。三四年間之平隱時期。謂之第三潛伏期。或後期潛伏期。在此間 *Treponema* 毒菌。經長時間潛止活動。因其深入人體潛伏之故。此潛伏之處所。至今尙未知其確實。恐係腦脊髓及脊髓或脾臟等處歟。

。第三期梅毒症狀。外觀雖無何等異狀。因全身亦不呈衰弱之故。患者每以爲已恢復健康。若仔細視察之。則知其與全健康者迥異。無論肉體方面。或精神方面。皆呈易疲勞之狀態。此爲不可爭論之事實也。此期大概約三年。長者亦不過五年至十年。則入於第三期梅毒。Tertiary Syphilis 其間因有梅毒保菌者。故何時將出而活動。亦不可知。總之。此乃非常危險之時期。若身體營養起障礙或衰弱。則爲發現之時期。此時夫婦間之互相傳染。自不能免。但從大體視之。以其健康狀態。亦無有知其染梅毒者。卽患者自身。因病毒潛伏。決不作此思慮。而且體力亦相當



。作事亦不感吃力。惟稍覺易疲勞而已。每以爲年齡或氣候之關係。其他皆不置疑。因循以過。普通人又皆不見有何等苦惱。迨云其治療乎。適此以往。轉移而成階段時期。漸次起各種變化病象。

從事筋肉勞働者。若染第三期梅毒。今後骨骼將成痼疾。Knochenerkrankung。而使用腦力者。於筋肉則不現梅毒症狀。僅現神經衰弱樣之症狀而已。若此時行血液檢查。則將示吾人約 $\frac{1}{2}$ 呈陽性反應。 $\frac{1}{2}$ 則呈陰性反應。雖保有Treponema毒菌之人。不呈陽性反應者亦有之。故保有毒菌者之 $\frac{1}{2}$ 行血液檢查。不得其結果者。亦非爲意外之事

是以凡經一度染梅毒之人。呈神經衰弱症狀時。血液檢查。雖不呈陽性。對於梅毒之治療。亦不可輕視忽略之。血清檢查雖呈陰性。而以腦脊髓液檢查之。則呈強陽性者有之。故僅行血清檢查。似非盡善。同時亦當施腦脊髓液檢查。方為安全之策。

此時自身雖無何等症狀。亦無何等痛苦。醫生診察之。則見有多少異狀。先於全身皮膚之色澤。呈青黑色。其活動力。亦稍見減退。故不如前之活潑。若此時與健康時比較。患者亦覺多少有易疲勞之感。智識階級之人（即使用腦力者）若當年齡適當之時。努力其事業。過於酷使腦

力。則每以疲勞之故。而受 *Treponema* 菌侵入。是以腦及脊髓。受強度之刺戟。與此病不無關係。

此時有人能惹起輕度腦膜炎。或腦脊髓液於 *Spirochaete* 出現。而起種種神經症狀。若嚴密言之。由梅毒性腦膜炎而來之神經衰弱症狀。與夫由真梅毒毒素之刺戟而來之神經衰弱症狀。病理實為相異。惟於外部欲區別之。則屬不可能。蓋一般皆似普通神經衰弱症狀而發現者也。

此期之梅毒患者。對於須用精神以作事者。則易感疲勞。夜間不眠。感情易被刺戟。頭部有壓感。頭重。思考力及記憶力減退。注意力散漫。談話不自然。重症眩暈。

昏倒。嘔吐。筋肉麻痺或攣攣等之現象。而由此等症狀移入於異性腦膜炎之症狀者有之。在梅毒第三潛伏期。有屢呈神經衰弱者。亦有屢次現神經衰弱症狀者。誠如所云。梅毒菌潛伏之時。皆必呈神經衰弱症狀。而本人之自覺症狀或外觀上。每以爲健康。若內部則因梅毒菌潛伏之故。多少總有異狀。其中尤以神經組織之衰弱爲最顯著。故若與無病之健康者。同操一事。必較易感疲勞衰弱。是以編者反覆述之。而不嫌瑣屑也。凡有染毒之人。應時時施行 Wassermann 氏反應檢查。試驗病毒之有無。非將此遺禍無窮之病狀。早一日治癒不可。但此反應法。亦非可爲金科

玉律。有時梅毒患者不現（十）陽性反應者有之。故當於一年內。兩三四繼續行之。或三四年不斷視其反應之如何。是爲要務也。

梅毒第二期與第三期之症狀。常人不能識別。每多混淆。茲將其鑑別之要點。略舉於下。以資參考。

梅毒第一二期症狀鑑別之要點：

梅毒第二期之症狀

- (一) 症狀之發生較為急速
- (二) 發疹為多發性之對側症散發於身體各部位
- (三) 治癒後不殘留瘰癧
- (四) 傳染性強
- (五) 多於傳染後一年以內發現
- (六) 發於皮膚粘膜者為多
- (七) 華氏梅毒檢查反應為總陽性

梅 毒 第 三 期 之 症 狀

- (一) 症狀之發生較爲緩慢
- (二) 發疹爲少發性之偏側症好於身體之某部位  
簇生之
- (三) 治癒後仍遺留癩痕
- (四) 傳染性弱
- (五) 多於傳染後數年始發現
- (六) 侵入內臟者爲多
- (七) 華氏梅毒檢查反應爲陽性百分之八十

第二期梅毒即發蓄薇疹丘疹 Papel 膿疱 Pusol 等是也

---

第三期梅毒卽爲護膜腫 *Gumma* 潰瘍性梅毒 *Osphitis*  
*ulcerosa* 及骨疾患 *Knochenkrankung* 等是也



## 第十章 第三期梅毒

第二期梅毒。與第三潛伏期。各有約三年之持續。再  
次發現者。則為第三期梅毒。即內臟諸器官之起變化是也。  
。病理學上。則謂之護膜腫期。此護膜腫 *Gummas* 硬而固。  
生於內臟或皮下組織中。故甚難治療。參照多數學者統計  
之調查。非由患者年齡之老幼。男女之別。體質之強弱。  
職業之高下。生活狀況之不同。或治療使用藥物之關係。  
實因當時不施完全治療。其毒未根本殺滅。有以致之也。

第三期梅毒。在病理學上。與癩病 *Leprosy* 結核 *Tuberkel* 或癌腫 *Krebs* 等之變化甚相類似。惟與第一二期梅毒少異其情態已耳。梅毒臨床上症狀之現象。關於難以治療之事。與結核。癩。癩等相似。診斷上因此而致錯誤者有之。

梅毒雖已成爲第三期。若施以十分完全之驅梅毒療法。仍可望其全治。故染梅毒者。須安心靜養。繼續治療之。此與癌腫。癩病等之所以不同者。第三期梅毒。亦有現於皮膚粘膜者。惟與第一二期之梅毒性發疹者不同。蓋爲深在性。且限於局部而已。非爲散在性。而具有集合的性質者也。

第三期梅毒。即爲全身破壞之時期。組織之破壞。形態之變化。色素之脫落。或生白斑。或變黑色。雖於治癒之後。仍殘留許多不雅觀之瘰癧。而早期梅毒（第一二期梅毒）治癒之後。以色素未變。多不殘留醜樣之瘰癧。即有瘰癧。經過相當時日之後。亦消滅不顯。故早期梅毒。與第三期梅毒之病理學上。及臨床上。頗有不同之點。第三期梅毒之一切破壞作用甚強。侵入內臟之時。生命上之危險。固無待言也。若侵入筋肉。骨。五臟器。或關節等。則將成爲殘廢不全之人。平時多使用筋骨之勞働者。於筋骨及關節之部分。較易被侵。而發現之處。及發現之狀

態。亦有種種樣式。故欲將其各種病態及症狀列記之。則爲不可能之事。卽如病理學上。與此第三期梅毒甚爲相似之癩病。結核。肉腫 *Sarcoma*。癌腫等。欲行鑑別診斷。亦殊非易事。

梅毒性之主要皮膚病如下：

- (一) 深在性護膜腫
- (二) 第三期梅毒性環狀紅斑
- (三) 蛇行性結節性梅毒疹
- (四) 蛇行性潰瘍性梅毒疹
- (五) 乳頭增殖結節性梅毒疹

此等症狀或爲結節性之集合。或環狀。或瓢狀而蔓延成爲潰瘍。或浸潤硬結。新生肉芽與舊瘰癧相交錯。無論顏面與胸背。頭部。軀幹。四肢等。所至之處。不待選擇。盡施其破壞之能事。深淺皆有。在臨床上之狀態。全與癩病。癌腫相似。惟較癩病。癌腫之進行迅速而已。若顏面被其破壞之甚者。其醜態非筆墨所能形容。如墜現世淨地獄。令人不勝嘆息之至。醫生亦爲之驚駭而却步。追云其他矣。

有時口蓋潰瘍。口腔與鼻之境界遂成穿孔。故於談話之間。空氣由鼻漏出。致語言模糊不清。而帶有奇異之鼻

音。後則鼻樑隆起之基底部鼻稜骨。亦被破壞。鼻之隆起消失。成爲鞍鼻 *Sattelnase*。外部穿孔。終至鼻隆全沒。

若從喉頭而來者。則發音困難。幾於全不能發音者亦有之。致成呼吸困難。或不可能。以氣管切開術。置人工的呼吸口。始能保其生命。破壞肛門直腸者。則肛門狹窄。此外。現於其他之處。呈種種症狀。不勝枚舉。

第三期梅毒一般之症狀。除神經以外。最多發現之處。則爲骨部。人皆知之。惹起梅毒性骨膜炎。骨髓炎。骨護膜腫 *Becken. G. S.* 壞疽。化膿。增生等極多。故後期梅毒。謂其盡係此等症狀者。亦無不可。此所謂梅毒痼疾者是。

也。骨之一部分。慢性肥厚。或生骨腫。或一部分成爲脆弱者。偶受外力頓挫。立卽似覺骨折者。或骨之變化。漸次顯著於外部腫起。而終於破裂流膿者有之。然此等經過。甚爲緩慢。連互數年之長期者有之。一方之骨。新生肥厚。一方則進行其破壞作用。因其殘留瘰癧。故患部凹凸不平。此種腫物。不論全身何處。皆可生之。惟最多者。爲鼻稜骨。脛骨。前額骨。脊柱骨。以及近於皮膚之骨節者。

骨膜炎。骨髓炎等之初期。如覺神經作痛者。雖經長時間之神經痛治療。亦無裨益。則當行血液檢查。若染有

梅毒者。能早施驅梅毒療法。即當急速爲之。諸關節亦能惹起與骨同樣之症狀。如患部腫大。畸形。運動不能。慢性護膜腫。及關節炎等者頗多。

梅毒第二期之時。關節僂麻質斯。同樣現輕度之關節炎。雖施長時間 *Rheumatismus* 療法。皆不見效。若急施驅梅毒療法。則有全治之例。如上所云。由第二第三期梅毒而起者。骨或關節之疼痛。與僂麻質斯。及神經痛者不同。故當注意之。由 *Treponema* 菌傳染者。經過相當時日。始侵入內部。而犯內臟諸器官。多數患梅毒者。死於內臟梅毒。而醫師之死亡診斷書。尙以爲動脈病。糖尿病。肝臟



病。腎臟病。腦卒中。而不注意其他原因。俾此致死之真原因 *Treponematales* 肆虐有加無已。吾人其可忽之乎。

吾人之壽命。短者固毋論之。卽長者亦不過百三十。或百五十。而其衰老之原因。若以最近研究者言之。則有一種所謂 *Lipids* 之脂肪體。視其積蓄於身體組織細胞內之如何缺乏而定之。因此 *Lipids* 在病理學上。與身體之衰老有連帶關係。檢查梅毒之方法。最常用者。爲 *Wassermann's* 氏反應檢查法。故 *Wassermann's* 之主要功用。亦可以明瞭。若以此兩者連帶思之則易老與梅毒之有密接關係。諒亦不可否認者歟。若據美國四十家人壽保險公司之統計觀

之。則凡染一次梅毒者。雖受完全治療。而其死亡數平均亦占二倍有強。又德國 Gotha 人壽保險公司之調查。亦幾與此相似。爲 100:33 之比。而況梅毒患者之未受治療者。或受不完全治療。則死亡者之比率。又何堪設想乎。

醫學校之學生。其初聽講師演講。內科或外科之講義。每聆及由梅毒原因而致各種之疾病。便不禁驚其玄虛。於是每對於難治之慢性病。皆疑爲梅毒原因惹來者。然如是。亦非盡謬。其實 Treponema 菌。無論何處。皆可侵入。僅於毛髮。齒。爪甲。不得侵入耳。然而毛細管。或齒齦等處。亦可惹起各種之病變。眼科及耳鼻咽喉科之疾病

。慢性之難治療者。亦大都由梅毒原因而來。梅毒之現於口中者。係梅毒菌。由食道而至腸。直腸。肛門者。故惹起食道狹窄症。Oesophagusstenosis。梅毒菌亦有犯睪腺者。或侵Langhans島部。成爲糖尿病。梅毒菌之犯肝臟者亦時有之。如第二期之黃疸Icterus。或惹起急性黃色肝臟萎縮等之疾病。第三期則成爲分葉肝臟。肝臟萎縮Leberatrophy。又成爲慢性瀰蔓性間質炎。或發生護膜腫。或則腹水病Ascites。於腹部滯留多量之水。老年期爲多。其原因亦由梅毒而來。此外由肝臟萎縮而起者。尙有其他各種之病變。

淋巴腺。甲狀腺。脾臟等之內分泌腺。亦有梅毒發現

者。若此種部分被梅毒菌侵入。睪丸。副睪丸。卵巢。喇叭管。子宮等部分。常發生護膜腫 *Gonitis*。則發育障礙。生殖器大受打擊。近來關於此點之研究。頗有進步。誠有生理學上之重大意義也。

女子若染第三期梅毒。則乳腺現種種形態。或尿管狹窄。膿瘍。或成爲瘻乳。而尿道之症狀。不僅於第三期發現。第二期亦惹起尿意頻數。血尿。排尿困難。引起疼痛等。腎臟則於第二三期。皆可引起病變。發種種之腎臟炎 *Nephritis*

腎臟炎患者。其原因。倘由梅毒惹來。若不施驅梅毒

法。僅以腎臟炎療法治之。則終不能告痊。有時腎臟炎。雖施種種療法。亦不易見效。若注射六〇六。隨時就治者亦有之。

呼吸器之梅毒。除喉頭梅毒 *Syphilis der Larynx* 而外。來自氣管枝。及肺臟者有之。心臟亦屢被梅毒所侵。如心內膜炎 *Endocarditis* 梅毒性心筋炎 *Myocarditis Syphilitica* 心囊炎 *Pericarditis* 纖維性心筋炎等是也。大動脈之被梅毒侵入者頗多。其與心臟關連之處。每成爲大動脈瓣之閉鎖不全症。及心臟瓣膜閉鎖不全症等。蓋此類之病。大都由梅毒或淋病而來者。

世界名醫野口氏之報告。凡染大動脈瘤 *Aneurysma Aorta* 之疾者。幾乎全由梅毒原因而來。所謂狹心症 *Angina pectoris* 之患者。惹起心臟如被針刺之可驚疼痛性發作。亦因由梅毒所致。心冠狀部位之動脈變化也。

吾人有因心臟病。或大動脈諸病。突然以死者。而此可使入震慄之疾患甚多。實則不知何時。由梅毒潛伏而釀成此疾患耳。致意及此者。能有幾人。其他如靜脈。動脈。因梅毒而惹起變化。或血統惡化。四肢善生結節性紅斑。或惹起可怖的脫疽之疾患等。尚不一而足也。 *Treponema* 菌。於吾人體內之液汁。無論何種。皆可適合。故睡液

。尿。精液。鼻涕。痰。乳汁。及膿等之分泌物。皆可混入而排泄於體外。由此種排泄物傳染梅毒者甚多。故對於排泄物。當十分注意消毒。五官器之梅毒。以眼及耳爲最多。而眼科專門醫。每日皆與顆粒性結膜炎。Traehon 及 Treponem 菌等惹來之眼疾戰爭。若除此二者以外。其他眼疾則不多見矣。

黑內障。硝子體溷濁。綠內障。白內障。近視眼。斜視。調節麻痺。弱視。視神經炎脈絡膜炎。虹彩毛樣體炎。漿膜炎。梅毒性點狀角膜實質炎。及其他種類之網膜病等。皆由梅毒而來者。或一部份乃梅毒之誘因所致。故甚

難治。有經一兩年治療。亦不能就癒者。令人殊覺難堪。近來智識階級上流社會。對於高血壓之事。頗為注意。此為梅毒與飲酒之故。血管壁成爲硬固。其結果致血壓之高昇。久之。血管壁之彈力消失。血壓高昇不絕。終致血管破裂。於是腦卒中之疾患以成。其死亡率甚高。此飲酒而外。則爲 *Treponema* 菌之作祟也。日本佐佐博士。在一九一六年之診察內科患者。凡一三四六人。其中四五四人。受血液之檢查。此四五四人中之一三六人爲陽性反應。即爲被檢查者之 40.6%。總患者之 10.1% 有梅毒性存在。若內科總患者。皆受血液檢查。而觀察之。則患梅毒者之



---

數必更多。可無異議。又博士檢查內臟。何種疾患爲多。第一爲肝臟。占 75.7%。次之。卽腎臟 55.9%。神經系統爲 50.7%。血液系統爲 43.6%。再次之。爲泌尿器。呼吸器等。順次檢查之結果。內科疾患中。因梅毒惹來者。有如此之多。誠爲可驚。內科醫諸君子。其爲顧慮及此。自可得意外之成績也。



## 第十一章 腦梅毒

神經系統梅毒。可分為三種：

腦梅毒 *Brain Syphilis*

脊髓梅毒 *Myelo Syphilis*

末梢梅毒 *Periphere Syphilis* 是也

以上三種梅毒性疾患。非各自發生。大都兩種或三種混合發現。故其症狀亦甚複雜。往往因鄰接器官之壓迫。機能障礙。遂起各種病症。被染梅毒後。經過五六年間。

則爲第三期梅毒護膜腫之疾患。全身各處。皆可發生。但此護膜腫。非僅於人體表面發現而已。腦之內部亦可生之。腦內之護膜腫。卽謂之腦梅毒。與普通人之所謂腦梅毒。有些相異。一般人之所謂腦梅毒者。大都指第三期梅毒而言。若施以驅梅毒療法。當可完全治癒。但又有所謂變性梅毒。或謂之 *Parasyphilis* 者。係指第四期梅毒而言。感染後。經十數年始發現。雖爲非常之慢性。而因腦脊髓被染。故施以驅梅毒療法。亦不能全癒。以其毒侵犯腦脊髓之實質。所以欲恢復原來之活動體。殊爲困難。

腦梅毒卽前述之第三期梅毒中之腦變化者。若施極有

效之治療法。亦不留癥痕。而能就癒。今特追述於下。

梅毒感染後之症狀。若發現於皮膚粘膜者。雖有強弱輕重之別。但據多數學者之研究。若不於皮膚發現。雖爲輕症。其後對於神經方面。將惹起重篤之症狀。若現於外部者。惹起重症之神經症狀。反爲少見云。

當初因不施完全治療。致外部之症狀潛伏。或第一二期之症狀不現。潛伏以過。其後乃犯神經系統者甚多。對於此點。各國皆有熱心之研究。日本研究之結果。亦有相同之統計。九州帝國大學醫學部之武谷博士研究之報告。於該大學病院。八年間所治療之一百五十四名之神經系統

梅毒患者。其中第二期症狀或三期內臟梅毒之症狀。有發見者。僅廿八人而已。其餘之一百廿六人。僅患橫痃。皆不顯其他任何症狀。而此種下疳症狀發現。不受醫生治療者亦有之。歐洲之醫學者亦云。感染症狀雖輕。然侵犯神經系統者。反爲多。此誠不可思議之事。究因別種病原體之作用乎。或別種類梅毒菌之作用乎。抑此種 *Treponema* 菌。在神經系統內之發育較易歟。此種研究甚爲有趣。其學說亦分數種。於此不能更有所述。惟世界有名之梅毒學大家。野口英世博士。爲主張梅毒菌特殊說者耳。

由染毒至惹起神經梅毒爲止。其年月日之確數。實不

可料。最速者當在一兩年後。故此時最當注意。十年後始發者亦有之。惟五年後發現腦梅毒者。似為最多。於十五年後。或廿年後者。則頗為稀少。惟皆先現第四期梅毒前兆者居多。前所述武谷博士之統計。百五十四例之中。一兩年間發現者有之。經廿年之長時間始發現者亦有之。其中於十年內外發現者為最多。發現時之年齡。廿歲者四十五人。卅歲者五十一人。四十歲者四十三人。五十歲者十人。六十歲者三人。七十歲者二人。此皆與各國醫學者經驗之報告同。大概以廿歲至四十歲發現者為最多。

以梅毒侵犯之處及病變之不同。故其症狀亦隨之而現

種種異樣。Treponema 菌之犯腦。先起護膜腫者爲多。或於腦之軟腦膜。起梅毒性炎症。卽形成梅毒性腦膜炎 Meningitis Syphilitica 而發現。有時此症於腦之一部或全體。或腦之基底。內部。半球。腦室內等處發生者亦有之。或腦之血管起梅毒性變態。血管壁肥厚。血流減少。或閉塞。或生動脈瘤。或起腦出血。現種種多樣症狀。因血管之內膜變化。故腦實質之營養不能充裕。於是起營養不良。若如梅毒性腦血管內膜炎之病變。血流更爲惡化。腦之一部分。軟化腐蝕。腦梅毒之症狀。各種各樣。不能盡述。惟擇其要者。略爲述之。其實此種變化。皆係接連而來。聯



絡發現。故爲非常複雜之症狀也。

腦基底軟膜炎之梅毒性者。謂之 *Syphilitische basale Meningitis*。爲梅毒犯腦下部之腦膜。腦神經。及血管所發現之症狀也。最先爲惹起腦膜之炎症。現一般頭痛之症狀。頭痛爲最初之病態。而其強弱之程度不同。痛之種類亦各異。或如刺痛。恰似錐鑽之感。或作針刺劇烈之痛。因此患者每致失眠。或作單純痛純痛者有之。鈍痛之位置不定。腦之中央部。前頭部。顛頂部。頂部。後頸部。及偏頭部等。皆能致痛。或兩側全痛。若兩側痛者。非左右皆作劇痛。大都爲一側較劇而已。頭痛亦有因時而異。晝夜不

同。普通則夜間及早朝較甚。晝間稍爲緩和。頭痛之處。時時反覆。感覺非常敏銳。疼痛劇甚時。多起惡心。嘔吐。本症之嘔吐。因腦性而來。故不問空腹或果腹時。皆能屢次頻發。患者非常痛苦。又時起暈眩。其甚者。不能開眼。步行顛倒。加之疼痛劇甚。夜間失眠。頭痛不甚者。亦因腦神經異常。睡眠全被妨礙者居多。與此相反者。則爲嗜眠症狀。精神昏朦。作用減退。嗜眠狀態。不分晝夜。或成爲痴呆狀態。此爲本症常有之症狀。其他則爲煩渴或多尿。或發一時性糖尿病。其梅毒性者。皆如普通腦膜炎發熱。間或有發高熱者。以其有合併症。故發熱爲當然。

之現象。

腦動脈現梅毒變化時。則成爲前述之血管狹小。終至生血栓而全閉塞。此多現於中腦動脈及前腦動脈。單於管腔狹小之時。一般精神機能變調。思考力及辨別力減退。且記憶力亦缺乏。易感動。終至成爲痴呆狀態。反之。現與奮狀態者亦有之。其血行一部或全部杜絕。而起腦軟化。如中腦動脈被閉塞時。則意識溷濁。半身不遂。與腦出血之時相似。僅由動脈炎而起之軟化者。多少有些前驅症。如頭痛。暈眩。感覺異常。由軟化起卒中樣之發作者。與出血之時不同。顏面潮紅 *Gesichts hyperaemie* 頸動脈異常

搏動遲緩。若半身不遂。普通爲上肢及下肢。一時性之  
上肢萎縮。語言發生障礙。一時性之半身不遂。爲屢見之  
事。惟僅爲本病之特有症。在一般軟化之半身不遂症。意  
識僅輕度溷濁。或些微之暈眩而已。若意識甚爲溷濁者。  
經數小時。或數日後。全身不能自由運動。惟此亦僅爲本  
病之特有症而已。由病毒性動脈炎惹起腦溢血者頗少。然  
腦基底之軟膜炎。及神經炎之症狀顯著時。病毒性動脈炎  
。則爲不少。此爲片側之腦神經。及他側之上下肢麻痺。  
惹起交叉性麻痺者。往往有之。凡病毒性動脈炎。單獨而  
來者。亦常帶病毒性軟膜炎 *S. Lymphomyelitis* 者爲多。

梅毒若犯腦之上面者。謂之腦膜炎。但腦實質多少亦必被犯。故因其程度之深淺。而症狀亦有種種不同。又因腦之凸面部。無大血管及腦神經。故與前之腦基底軟腦膜炎之症狀有些相異。

神經炎之症狀。以冒犯視神經及動眼神經爲最多。侵及視神經時。每惹起乳頭炎及乳頭靜血。其後神經因之萎縮。病變之後。成爲半盲症 *Hemiplo* 樣之視力障礙。動眼神經若一部分被犯。或全部被犯時。則惹起眼根麻痺。複視或上眼瞼下垂症。眼內筋亦起麻痺。瞳孔散大。對光反應消失。調節麻痺。滑車神經。外視神經。動眼神經等。

亦被染毒。故起全麻痺。眼球運動不能。有時起眼神經痛。若爲麻痺。則知覺亦受障礙。因神經障礙。味覺亦缺。聽神經症狀。亦必增進。耳鳴。或聽力減退。欲維持身體平衡。亦覺困難。當步行之際。重心力不平衡。故爲蹣跚之狀。若犯舌咽神經者。則於舌後三分之一部分味覺起障礙。且食物下咽困難。若犯舌下神經。舌尖不能即時伸出。且常偏於一方。迷走神經被犯時。則脈搏不整。其他如喉頭知覺異常。知覺麻痺。聲帶麻痺等。副神經被犯。則胸鎖乳嘴筋。及僧帽筋運動起障礙。頸部運動亦不能自由。

一般症狀。先由限局性者述之。病變常發生於運動神

經中樞。因腦膜被刺激。腦內壓亢進。故現腦基底軟膜炎。而一般症狀之發現者。固不止於此。必伴頭痛。且屢現於病竈所在部爲限局性頭蓋部。如叩打之疼痛。夜間或早朝發作。最爲劇烈。腦皮質被犯者。從而受其支配。運動神經中樞。以致身體各部。起感覺異常。若由言語神經中樞而來者。各種語言受障礙。其他之種種中樞病變者。則受其支配。而該部分惹起障礙。初爲刺戟狀態。仍可復原。漸次成爲麻痺症狀者。則不可爲力矣。病變蔓延。若於腦之部分廣大時。則惹起腦膜炎症狀。且伴急性之精神障礙矣。





## 第十二章 腦梅毒之精神障礙

神經衰弱症。於梅毒潛伏期間內。無論何期。皆可發生無疑。前已述之矣。而此第三期自可發生第三期為發現精神障礙之初期。恰似神經衰弱症。故當時醫生亦難區別之。

腦膜腫。為梅毒第三期之一病變者。腦之一部。發生腦膜腫。頭蓋腔之內壓亢進。精神異常。初期顯示神經衰弱樣之症狀。惟比較急速而已。如吾人正在疑其神經衰

弱時。而其注意力已鈍麻。思想散漫。居常茫然不知所之。精神漸次成爲朦朧狀態。身體之症狀。則起劇烈之頭痛。嘔吐。失神。痙攣。感覺異常。痔血。乳頭失調。搐搦。及麻痺。有時痙攣發作爲頻續性。若呈此等症狀時。W氏反應又呈陽性者。疑其爲護膜腫而起者可也。若檢查患者之血液。及脊髓液。反應皆呈陽性。試施以驅梅毒療法。而症狀有減輕者。則腦膜腫之診斷。更爲確實。故若呈此種神經衰弱症狀者。或腦之組織變調。當立即就有信用之專門醫。行血液檢查。雖僅現些少反應。亦當施驅梅毒療法。蓋此期驅梅毒療法。奏效頗著。否則。此時若不充分治療。

梅毒不完全除淨。此後將由梅毒而惹起精神障礙。其時雖欲就醫求治。當嘆蹉跎之不及矣。

梅毒性癡呆症。又謂之假性麻痺性癡呆。此為染毒數年後始現之症狀。多數現於青年壯年時代。其初亦如神經衰弱症樣發現。精神漸次疲憊不振。初期之症狀。為精神易感疲勞。理解力減退。注意力遲鈍。而且散亂。有時發幻視幻覺。缺乏記憶力與記銘力。或記憶力損失。成爲虛談症。罕有一時即現精神錯亂。若起輕度妄想者則有之。似有誰欲加害之追蹤的錯覺。以及其他被害之妄想。或則起誇大狂之妄想等。

茲將本病中之誇大妄想。及被追蹤錯覺之實例。錄之於下。以供參考。

患者：爲三十歲之男醫師。既婚。

遺傳史：父係酒徒。母健在。弟妹五人皆健。

既往症：小兒期健康。由青春期始飲酒。性質溫和。寡言笑。無運動遊戲之趣味。中學時代前半期。品行端正。由廿四歲起。則放逸不羈。性格變其舊態。廿九歲結婚。琴瑟和穆。

現在症：廿九歲夏。僅一個月罹原因不明之熱病。致成頭痛。患者自疑爲瘡疾。Malaria由是年之十月間。起誇

大妄想之觀念。曾反覆謂其發見結核療法。(因患者爲醫師。其療法之說明。以雞之肝臟及膽囊與肺混和搗碎之。加以 Pepton 及食鹽。作成寒天培養基。置結核菌於其上。則其菌死滅。先曾以鼠。使染結核菌。後以此寒天培養基之液汁注射之。鼠得以長久生存。故根據此實例。以證明雞之肝臟。確能殺滅結核菌云。嘗以污穢新聞紙。包其破損之試驗管。其寒天培養液。已流出過半。仍得意洋洋。侃侃說明之。又謂不徒可滅結核菌。對於神經病。亦有同樣效力。故於某市購置住宅。欲建築該注射液之製造廠。推某學友爲所長。作種種之計劃。又有發見別症之精

病妙藥。由漢藥十五味製成之。施用此藥已治愈一兩名之精神病者。惟不傳授他人。自以守秘密爲可喜。其他對於狂水病之說明。謂以糞便塗之。爲第一妙藥。但未經實驗。現又繼續研究腳氣病 *Beriberi* 又云顏面神經麻痺以 *Kalium Chloricum, Tinctura Amara, Tinc. Strych.* 治之。便可全愈云。

約友人觀劇。並不注意舞台之演藝。而時時淚流。故友人莫明其妙。不知所可。又以其言語躊躇。故打電話時。亦必倩人代替。患者攜帶精神病妙藥。上東京曾往巢鴨病院診察。而一面又有被害觀念。以爲有刺客追跡。故欲納妻妾十餘人以護衛之。所在意識 *Orientinunc* 雖正。計算

不良。瞳孔光線反應微弱。膝蓋腱反射亢進。言語固無錯誤。惟較平時稍爲滯澁而已。血液檢查爲W氏陽性反應。

似此種患者。爲假性麻痺症之好例也。感情較普通人爲遲鈍。思想亦有變化。苦悶。刺戟性。誇大狂。妄想。精神陷於不安。然其行爲。不似爲何種狂者之狀態。與常人無異。惟夜間更爲不安。睡眠被防礙者居多。

身體方面之症狀。失神發作。卒中樣發作。癲癇性發作。運動性麻痺。感覺多異常。於膀胱及直腸少有起障礙者。視野狹小。失語而健忘。如此類之症狀。反覆發作。故患者不可不十分注意及之。眼球運動障礙。與運動神經

麻痺。爲本病固有之症狀。又有斜視複視。眼瞼下垂等。此種症狀以外。則顏貌鬆弛。左右不等。瞳孔反應。全部消失。語言不明晰。四肢運動萎縮。於半身運動尤起障礙。步行不隱固。失調。振顫。膝反射兩側不等。又因感覺之異常。溫度及觸覺。皆有障礙。或有疼痛等。或發現視力減退及聽力不良等症。血清則爲W氏陽性反應。腦脊髓液有蛋白質等之增加。或起細胞增加症。若體溫一時上昇。則營養不良。脈數增加。現易老等之症狀。若論梅毒患者之證據。則以皮膚瘰癧。骨腫脹。淋巴腺腫。尤以肘腺之肥大爲特徵。或脛管之前腺腫起。成爲凹凸不等。或虹



彩瘡着。口蓋穿孔。脈絡膜炎等。若有此等症狀之時。當施驅梅毒療法。雖病勢進行。現劇烈之癡呆症狀。記憶力消失。或起卒中。乃至於癲癇樣痙攣發作。及突然死亡者。此爲心臟致病之故者也。如上之症狀。其精神狀態。若于末期則更甚。陷於茫然之癡呆症狀者有之。但如真性麻痺性癡呆（第四期梅毒）樣之發狂狀態者則甚少。

腦梅毒與麻痺狂之症狀甚類似。診斷上有時頗感棘手。茲將其鑑別要點。略舉於下。

狀 症 之 毒 梅 腦

- (一) 發現時期爲染梅毒之兩三年後
- (二) 有頑固而強度之頭痛
- (三) 內臟與末梢神經痛
- (四) 動眼神經麻痺
- (五) 視神經炎
- (六) 思考力一時性喪失

麻痺之狂症之狀

- (一) 發現時期爲染梅毒之十二年至十五年之間
- (二) 頭部時有壓重感或半頭痛而已
- (三) 瞳孔現異象
- (四) 單純性視神經萎縮
- (五) 體溫上昇
- (六) 精神作用喪失

此爲腦卒中發作。與現癡呆症之病型也。前驅症狀爲頭痛。記憶力及工作力減退。呈刺戟狀態。示類似神經衰弱症。突然起腦卒中樣發作。無意識。然有時意識亦明瞭。故非加以注意。卽自己亦不知染有疾患。其後起攣縮。或片側麻痺。皮膚感覺脫失。注意力散亂。考慮不能集中。記憶顯著減退。易怒。尤其於家人更甚。終至亂暴行爲。此乃失神發作之甚者。因智力減退。故呈此不能節制之症狀。腦卒中樣發作之後。呈一時性的精神錯亂狀態。或躁病癡呆症。誇大狂。苦悶。憂鬱悲觀。或起被害憂慮。心氣症等。罹本病患者。大致意志薄弱。易受他人影響。

---

被誘惑。是以不可不留意焉。



## 第十三章 脊髓 末梢之梅毒

脊髓疾患 *Krankheiten des Rückenmark* 由梅毒來者最多。其於感染後。經過十數年之第四期梅毒而發作者更多。惟屬於第三期病變者。亦復不少焉。此種脊髓變化與腦髓同。謂之梅毒性脊髓膜脊髓炎型。或現脊髓膜血管變化。及護膜腫。或僅於脊髓起梅毒性變化。脊髓實質變化多為慢性。急性者亦有之。然病根並非僅限於一處。各處脊髓皆可為病竈。通常症狀混合而發者居多。故其症狀極複雜。

梅毒性脊髓膜脊髓炎之初期症狀。現於脊髓部。患者胸椎下部。腹腰椎部。感覺疼痛。雖僅些少運動。其痛度亦增加。略爲打拍。必感強度疼痛。其他如胸部。下肢。亦覺疼痛。不久即感脚部萎縮。知覺異常 *Paresthesie* 膀胱直腸起麻痺 *Reizung des Blase und des Mastdorn* 排尿困難。有時失禁。便秘。生殖器機能減退。下肢運動。漸次不自由。稍爲運動。即覺過勞。原因不明之麻痺。雖暫時可恢復。然必續發。若此種狀態反覆者。終必惹起不全麻痺。或呈全麻痺狀態。此際腱反射。無初期症狀。惟亢進之時者有之。亦未能斷言。疾患倘在進行中。則易惹起膀胱炎及



褥瘡。或因此起敗血症。從而死亡。然症狀多漸次輕鬆者。運動性麻痺消失。知覺障礙轉輕。無疼痛。數月後全治者有之。或有一部緩和。而他部分仍持續者。病程自初期起。即為緩慢性。癱瘓狀態著明。雖萎縮者不多。知覺障礙極少。而膀胱之障礙常存在也。

總而言之。脊髓梅毒症狀之最要者。病勢一進一退。或漸次進行。或同時現兩三症候者。或則消失。其他各症狀之程度。亦常增減。惟當診斷本症時。有重要條件。梅毒性脊髓膜脊髓炎。與其他急慢性之脊髓炎甚似。惟前者有梅毒既往症。或有脊髓膜炎症狀之前驅。麻痺狀態。突

然發現。或隱藏。而膀胱障礙較早現。此爲鑑別本症之條件。此種脊髓膜脊髓炎。若早施治療。豫後 *Prognosis* 較良。其中亦有全治者。否則。移行於第四期梅毒性脊髓病矣。

神經系統之梅毒。卽爲侵犯腦。脊髓。及末梢是也。腦梅毒與脊髓梅毒。已如上述。今將追述末梢梅毒。而後及於第四期梅毒矣。

全身末梢神經之梅毒性病變。非常複雜。未能盡述。惟將其臨床上。較爲常見之病症。略舉於下。

神經麻痺性之最多者。爲顏面神經麻痺。 *Facialislaehm*

§ 19 此種神經麻痺。雖非全由梅毒直接原因而來。但間接原因則甚多。顏面神經麻痺片側者。此側之眼不能閉。口彎曲。歪顏。麻痺之側。感覺障礙。味覺。嗅覺。聽覺皆起障礙。無麻痺之他側。則起緊張病 *Katatonie*。故顏歪更甚。醜陋不堪。此外如眼神經麻痺。眼球上下左右外側等不能動。故其視力障礙。又有所謂三叉神經麻痺 *Trigeminal-shelmung*。由咀嚼筋麻痺。下顎骨運動困難。咀嚼遲鈍。嚥下亦不易。迷走神經與心臟有關係。故其運動起變化。鼓動急速。吸息。發聲非常困難。又因犯胃神經之關係。故起嘔吐。及其他胃疾患之症狀。

副神經麻痺 *Nerven accessorias*。頸肌肉之片側亦起麻痺。頭向一方傾歪。舌下神經麻痺 *Hypoglossuslahmung*。舌運動亦起麻痺。且味覺異常。嚥下作用起障礙。有時咀嚼困難。發音障礙。因嚥下困難。故口中餘留不潔殘物。唾液向外流出。橫隔膜神經麻痺。惹起呼吸困難。其重者窒息。以至於死。撓骨尺骨神經麻痺。手及指亦起麻痺。撓骨神經 *Radialislahmung*。尺骨神經 *Ulnarislahmung*。正中神經等亦麻痺 *Medianuslahmung*。此種神經麻痺。單獨或重複發現時。皆可惹起種種障礙。蓋梅毒所至之處。此病無不光顧者。總之。凡神經運動徑路。梅毒病變。皆起此種運動麻痺。

痺。或知覺麻痺。

三叉神經痙攣。故咀嚼筋隨之痙攣。齒與齒間強接。開口不能。語言常由齒間漏出。故聲音極不明瞭。此種痙攣。亦由梅毒而來。於神經系起梅毒變化者頗多。舌頸部及眼球肌肉痙攣。故各種障礙皆發現。其他如四肢痙攣者亦多。

神經痛 *Neuralgie* 由梅毒惹來者甚多。神經痛最多者。爲坐骨神經痛 *Ischialgie*。大都由片側而來。兩側痛者頗少。大臀筋及大腿後部或股間等。往往覺非常疼痛。若發現於身體病變之一側。則患者體曲而步行蹣跚。

三叉神經痛 *Trigeminalneuralgie* 區域內。全部皆感疼痛者頗少。大都一兩枝。而於上眼窩神經痛者最多。其他之種種神經痛。如頸部喉頭部等。不一而足。肋骨神經痛 *Intercostalneuralgie*。此為不少之疾患。肋骨之徑路。兩側痛或一側痛。若兩側痛者。如束橫帶之痛感。

總之。末梢神經痛之疾患甚多。神經分布之處。從之而起麻痺癱變。則身體各部分。亦將起變化者無疑矣。

## 第十四章 第四期梅毒

所謂第四期梅毒者。卽爲梅毒末期是也。患者已入於現世地獄。人生樂趣。喪失無遺。身體各種器官。毀滅殆盡。非人非鬼。洵堪悲嘆。本症因染梅毒時。不施完全治療而致之。此爲吾人所不能否認者也。感染梅毒。不施治療者。五六年後。起前述之種種症狀。如內臟梅毒。或內臟重要器官。護膜腫。大都殘廢或死亡者。然近來患者較爲覺悟。知有染毒而不加治療者實爲罕見。立即治療者居

多。故現第二期第三期梅毒者較鮮。治療若完全。確能根本治療。將來之慘害。可以除滅。然不徹底治療。徒見外表就癒。便以爲全治。或治療中止者亦不少。如斯則毒菌可作長時間之潛伏。靜待身體過勞。或衰弱時。或身體對於梅毒菌抵抗力減少。或消失時。再事活動。其始因一時治療。症狀潛伏。第三期症狀輕易過去。或全不現者有之。迨至五六年間之長期潛伏後。有以第四期梅毒。而現各種病者。

第四期梅毒。概因第一期不完全治療。第二期第三期症狀不現。至第四期始再肆虐者甚多。或第二期不施完全



治療。未根本治癒。致成第三期。而此期又潛伏以過至第四期症狀始現者亦有之。或一二期症狀皆不現。突然發第四期症狀。檢查血液。呈W氏強陽性（即完全抑制 *Tortale* Hemming）反應。使人不勝驚駭之至。

第三期梅毒發生之時期。筋肉勞働者。患骨及關節之症狀者居多。若智識階級。多用腦力。則現腦梅毒者爲多。勞働者。以其多使用筋肉骨骼之關係。其部位之血液較爲流通。故亦較易破損。全身血液迴旋。梅菌乘其破損之處侵入之。而使用腦力者。亦與此同理。侵入腦內部之梅菌。因欲繁殖發育。故腦起病變。

第四期梅毒之發現時期。若據 Kreperin 氏統計。以第四期梅毒之麻痺性癡呆症。於梅毒感染後。最早現者為第三年。第六七年間現者。其數忽增惟十年間發作者為最多。至廿年以上者。漸次減少。卅年者為最少。若平均計算之。則以第十二年間為平均率。又第四期腦神經梅毒。於第一二三期輕鬆以過者。或全不現者為占多數云。

此期梅毒。於婦人之症狀。則如何乎。發此問者必有其人，據研究之所得。此種疾患之於婦人。更易朦朧以過。第一期於子宮內。常不知而過。第二三期。不現者亦有。或竟全無所知以至第四期者。不無其例。此可於婦人妊

娠。及免疫學上之關係闡明其原理。

近世醫學之進步。不可謂不神速。微至細菌原蟲。於顯微鏡下。亦難逃吾人之觀察。鉤隱燭幽。無不精鑿周密。而近賢發明。闡揚真理。日積月累。未敢稍懈。其功績可謂偉矣。而獨於神經衰弱一症。至今尙未能根除。誠爲人類史上之一大恥辱。蓋梅毒菌具有特異繁殖法。常人每易忽略。致使其縱橫無忌。亦無奈之何

第四期梅毒近年來忽而急激增加。富強如美國。文明如德日俄諸國。梅毒患者亦日見增多。世界各大醫家。竟束手無策。徒呼負負。蓋欲撲滅梅毒菌。決非少數醫學界

---

所能爲力。亦非一社會一國家所能撲滅之。應聯合全世界人類。共同努力。一致聲援。庶有撲滅之望。編者本乎斯旨。不揣淺薄。願先以此書。廣爲宣傳。與國人共勉之。

## 第十五章 花柳病豫防法

梅毒 Syphilis 淋病 (白濁) Tripper 軟性下疳 Weicher Schanker 等之花柳病毒。其遺禍人間。何可勝言。本書限於篇幅。僅取其犖犖大端者。以告國人。尙未能將學理上之研究。與臨床上之症狀。盡情述載。殊以爲憾。

花柳病之豫防。應分爲社會與個人兩種 *Oeffentliche und Personliche Prophylaxis*。社會之預防。應由政府提倡鼓勵而實施之。如社會衛生問題。娼妓問題等是也。範圍極廣。

花柳病之  
豫防  
社會之豫  
防

非數言所能詳盡。應由專家。細微考慮。審慎計劃。男若專書論討之。編者不才。未敢函莽。僅於個人預防法。略爲述之於下。

。感染花柳病之注因。最初由於與賣春婦等。有不潔性交。其他之誘因。已備述於前矣。惟與賣春婦交合。及其他不正當性交。欲完全禁絕。事實上實感困難。蓋性慾爲天所賦。食色人之大慾存焉。又因婚姻制度不良。社會風俗惡劣。道德淪亡。故欲使花柳病絕根。及實施預防法。皆感困難。然而此可驚之花柳病毒。若不設法杜絕之。遺禍人羣。伊於胡底。是以吾人當抱極大決心。努力奮闘。

與之撲滅。然欲殺滅此毒菌。決非醫學界微力所能及。當由社會各方面負責。以種種方策。共同努力。提高社會道德。注意性教育。而於現代式之婚姻制度。尤宜改善。竊以為男女結合。雖以情愛為基礎。然同時亦應注意雙方健康問題。務使將結婚之男女。受醫師檢驗。此方不背結婚原理。亦即預防花柳病最善之方策也。

個人實際上之預防方法有二。應用物理學與化學方面之方法是也。物理學方面之預防法。外表雖不甚雅觀。然其效力頗堪推獎。其法即使用風流如意袋。Condom 或稱 *Rubens'ek* 英語則謂之 *Frenchletter* 如意袋或謂之避姪袋。為

橡皮製之花柳病預防袋也。上海各大藥房。皆有發售。此物爲薄橡皮圓筒形之囊。性交之際。套於陰莖。以保護之。可避免花柳病毒菌。使此菌難附着於身體。蓋毒菌繁殖於粘膜。若使用此種橡皮袋。既無直接接觸之懼。又可絕其貽毒之緣。况橡皮袋不易破裂。不徒安全。且攜帶便利。使用簡單。預防之能力。較其他方法確實。且感覺上亦無大異。惟不可經久使用。一回便常棄之。若能使用得宜。則預防目的可達。然若接觸有毒者之粘膜。或指頭。或與之接吻。則此種預防目的全失。蓋有毒者口中之粘膜。亦有無數毒菌寄生其中。由陰部以外之皮膚粘膜等。而傳



染者。往往有之。故當謹慎預防之。

從來對於梅毒之療法。卽以水銀沃度療法。砒素療法。或混合水銀沃度及砒素療法以治之。吾人卽以此種藥物。製爲軟膏。或溶液。以預防之。如 Vaseline 或 Lanolin 軟膏。於性交之前。塗抹於局部。預防染毒。甚爲有效。

梅毒性軟性下疳之毒菌。由皮膚小傷處亦可侵入。故用粘滑劑。預防此毒菌侵入門戶之小傷處。可生效果。不倫之性交。更多如此者。或賣春婦之粘膜已硬化。與之接觸。更易致破損而小傷。是以用粘滑劑可達預防目的者也。對於此種預防法。自不敢斷言爲萬分準確。然較之不

使用者。其效果必不同。則爲顯然之事實矣。

惟對於淋病（白濁）之預防。雖使用此種方法。亦爲不可靠。接觸後立即小便。亦爲使用藥品以外。有效之一法也。蓋侵入於尿道內之淋菌。尙未附着繁殖。或可隨尿液排出。然過時間則爲無效。性交後五分鐘至十分鐘間之小便。認爲有效。或事後入浴。以肥皂洗滌之。此法亦不可過十分鐘間行之。始能見效。尙未附着之毒菌。洗滌容易脫落。然卅分鐘或一時間後。已侵入表皮細胞者。則不可爲力矣。

間接預防法。包皮內面。當保守清潔。恥垢（白色之

渣。當時時洗滌之。此種濁質。於龜頭包皮之內而易起障  
礙。性交時易受毒。故包莖者。當施手術爲妙。

又有所謂清淨梅毒者。由種種間接之傳播物傳染。如  
公共宿舍之器具。浴室之面布。公共居寓之茶具等。皆不  
可不注意者。其他如乳母。傭人之血清檢查。身體檢查。  
亦爲必要之事。

化學方面之預防法。卽以藥劑消毒而殺滅之也。其法  
有二。

(一) 以消毒藥爲軟膏之形而使用之。

(二) 以藥水溶液洗滌之。

消毒藥軟膏。法國之醫學者。以猿實驗之。卽使用  
33 〰 甘汞軟膏。確能防止梅毒病原菌之繁殖。於是爲應用此  
藥之始。英法德諸國。研究改良之預防藥。應用於世界大  
戰時。成績頗著。軟膏之主藥。爲 Vaseline, Lanolin, Tragacanthus,  
Gelatin 等。消毒藥以 Hydrargyr. bichloratum, Calomelas,  
Protargol, Hydrargyr. Oxycyanat, Hydrargyr. Salicylicus, Iyso, Al-  
bargin, Argent. Nitric, Silber, Chinin murial. 等之配合。可爲種  
種之預防藥。預防效果大同小異。絕對安全者。則未敢斷  
言。在此醫學未臻完善時代。有此預防藥。亦云幸矣。使  
用藥劑之效果。當視消毒力之強弱。方法之巧拙。與時間

之遲速而定。毒菌若與消毒藥接觸。立即死滅。故使用方  
法若粗拙。則藥液不能完全與毒菌接觸。於是殘留之菌繁  
殖而致病。消毒藥之使用愈早愈妙。當乘其未侵尿道粘膜  
或皮下而殺滅之。性交之前。陰戶局部塗布藥劑。尿道口  
及尿道口內。以軟膏劑塗抹小傷處預防之。事後立即小便  
。再於尿道口內。或接觸部分。全以藥劑塗布。或消毒之  
。是乃較爲安全之預防法也。

再次之。則以稀薄藥液洗滌或消毒之如。

Kalium, permanganic, Hydrargyr. bichloratum, Lysol, Protergol,  
Albargin, Argent, nitric., 等千倍或萬倍之水溶液。事後即行

消毒。或注入尿道內。甚爲有效。且攜帶極便。可以隨地隨時使用之。若因性交後時間過久。則無效力。德國英國之海陸軍。或妓館。皆有此種設備。

洗滌藥以稀薄爲佳。蓋雖稀薄。仍有殺菌力。並無濃厚之必要。且濃厚易刺戟粘膜。以致損傷。不如稀薄而充分洗滌之爲妙。有人使用甘汞類之藥液。或軟膏。易起皮膚炎。發赤腫脹癢痒者。則當更換他種消毒藥。以代替之。

若有人對於此種預防藥。厭棄用之。又懶於洗滌消毒。願自戕賊。又將何以避免花柳病毒乎。

余之苦口婆心者。惟願將此人類仇敵殺滅之。抑或醫學常識。可漸普及。俾人人對於梅毒之病禍。有相當認識。而花柳病根源。與神經衰弱症。可漸杜絕。則余編此書之願已償。無復他祈矣。

神經衰弱與梅毒之關係

終

女 醫 學 博 士 李 惠 齡

TEL. 48988

本醫士歷任國內外各大醫院醫  
生有年對於婦人科小兒科疑難  
各症自信有相當把握而於接生  
技術尤爲僑界同胞所信仰謬蒙  
獎譽者由來久矣  
爰特定出診時間如下：

上午八時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至四時

住宅

534 ALVARADO ST.  
MANILA. P. I.



# OKASA

## 安 康 益 嗣 丸

專治男子  
專治女子

<p>久不生育 神經衰弱 飲食不節 子宮寒冷</p>	<p>頭暈目眩 氣虛血虧 容顏憔悴 夜眠不安</p>	<p>精神衰弱 腰膝酸痛 耳鳴目眩 腎虧遺精</p>	<p>陽萎早洩 記憶薄弱 容顏枯焦 生殖器病</p>
--	--	--	--

### 安康益嗣丸之說明

此藥乃取壯健動物體內之生命機能「半羊居多」配合而成專治各種病症

近世科學昌明人類所求之長生藥不老功已由德國著名醫學博士廖虎生 Prof. Lahnseher, M. D. 將動物與人類體質解剖化驗經幾十年之研究始證明其確有返老還童之效於延年益壽之功能此藥製其原料皆係貴重珍品成本甚大與市上所傳品質劣下或平常者迥然不同歷經各國著名醫性之證明其主要原料係用壯健動物及雞腺體內脂素膏體及分泌腺等重製機體中取出而出復以極珍貴之植物藥如蔘安馬 Panax 鹿拉因 G. 及勒錫星 L. ochin 等品鍛煉配合而成與人體內所含之哈爾士 Hormones 有水乳交融之妙故能補精神壯性的生殖衰弱各症可以神效立見返老還童補血強精有利無弊聖品尚為救世之

東 方 商 業 有 限 公 司

TONG HONG TRADING CORPORATION

P. O. Box 1976 TEL. 27010  
326 DASMARINAS ST. MANILA P. I.

老虎補精大丸、到藥未久、藥效卓著、一經購服、莫不嘖嘖稱羨、蓋唯一功效、即增加血  
 液、氣力自能充裕、並無刺激性慾之弊、故無論男女老幼、均可常服、五六日後、宜暫停數  
 天、使藥力融化、臟腑調和、結果氣力日加、體量增重、精神活潑、辦事不倦、驚人效驗、  
 誠他藥所不及也

# 老虎補精大丸

有八大功效

補腎 強筋  
 生精 健胃  
 養血 補腦  
 壯氣 助神

服後之效果

飯量增加  
 週身強壯  
 四肢活潑  
 生力無窮  
 快活無比

服法

大人 每日四丸早晨與晚上各服兩丸  
 兒童 照大人減半吞服用滾水送下

峴埠眉眉橋邊居仁堂藥行批發處啓

KI LIN TONG BRANCH

1108 S. Fernando St.

Tel. 47250 P. O. Box 2044 Manila



提防假冒

藥 正 奇 効 驚 人

欲得  
夫婦精神活潑，愛情濃厚，月事，英滿如珠之幸福，

請用 社會歡迎的破尺丸  
腎部外用奇効

威氏外施安樂水

各埠商店  
均有代售

易治性病虧損等症，遺精，腰酸，弱，子嗣及  
失于愛情者 每瓶一元 每打十元 郵費在內



飲酒分銷 如不效者 備有說明  
利權從厚 原銀奉還 因索口寄

威氏實驗外施婦科安樂丸

專治子宮寒冷 月經不調 臭污性淡 赤白帶下  
久不受孕等症 靈驗無匹 立施立效 請一試之

每瓶實價壹元

用法另書  
隨藥檢附

中西各大藥房均有分銷

遠東全權總經理 菲律濱 峴厘 刺

廣華隆出入口庄

KWONG WHA LOONG

(Importer, Exporter & Exchange)

321-3 Calle Claveria, Binondo.

MANILA, P. I.

TEL. 22840

P. O. BOX 2164



四達橡皮印刷公司國民二十一年第十一次出版

本公司成立多年經驗獨富專接五彩印品  
如月份牌子大小畫片中西文字商標廣告  
禮帖禮券支票股票傳單仿單文憑證書一  
切圖表一切書籍銅鋅版子照相板子應印  
盡印莫不克臻美善又能克期取貨萬不致  
誤 如蒙惠願竭表歡迎

北四川路崑山路口二七六號

上海四達橡皮印刷公司

電話四三三八一號



新 閩 日 報

---

宗 旨 純 正 ★ 消 息 靈 通

廣 告 效 力 極 大

---

MEMBER

SHUN PAO PRESS SERVICE

MEMBER

ASSOCIATED PRESS

THE FOOKIEN TIMES

MANILA, P. I.



黎 薩 木 廠

欲求鞏固經久不壞  
 之屋宇者：請注意  
 黎薩木廠出售建築  
 高樓大廈之柴料。  
 本木廠內自設巨大  
 鋸木機，爲人服務  
 極其敏捷。諸君  
 光顧。莫不立刻應  
 付，定價從廉，  
 本主人啓

RIZAL SAW MILL

20-24 SOLER ST. MANILA  
 TELS. 48826-49683

廠 木 鋸 益 振

YU CONG ENG & CO.

“LA FUERZA”

Lumber Dealers & Building Contractors

Tel. 4-96-35

686-696 Juan Luna

MANILA P. I.

部 築 建      部 業 木

專售斐島出產木料如以帛 Ipil

耶葛 Yacal 宜付 Gujo 那撈 Nar-

La 毛撈迷 Molave 珍撈羅 Tindaro

亞必黨 Apiong 銅宜爾 Tangnila

察亞安 Lavan 等項其他種類繁

多不及備載上列木料最合建築及

製傢器之用

電話四、九六、三五

本部建築經驗業已三十餘年對於  
蓋造方法配合時宜自信有充量之  
把握倘蒙委造自當留意以副  
盛情此佈

總經理楊孔鸞白

總批發處 斐律濱岷里納范倫那

街門牌六六至六八號



# 義 隆 木 廠

本廠爲適應潮流擴充營業起見實行改組各種木料莫不齊備承辦各種建築事業如時式洋樓以及其他大小工程均可應命工作敏捷週到收費又極相宜對於各種雪茄箱仔研究有年製造亦至精美諸君倘有以上需要祈卽惠臨或由電話接洽均極歡迎

義隆木廠總經理 許友超啓

EDUARDO CO SETENG & CO.

Tel. 21809

610 Tanduay St.

MANILA

吳合成木廠公司

P. P. Gocheco-Go Sing Goe Co.  
 CIGAR BOX FACTORY.  
 No. 1219 Azcarraga Phone No. 49630  
 MANILA, P. I.

本號專辦各種精美材料以供各界建築房  
 屋及製造器具之需又置新式機器採選上  
 等紅錢挖製造雪茄煙箱以供中外各大煙  
 廠藏貯煙枝之用其木質之優美製造之雅  
 緻誠無與其匹也此外如新式之洋樓適宜  
 之住家商行貨棧與夫一切大小工程亦能  
 代為規劃代為建築取價從廉各界惠顧格  
 外歡迎

總經理吳賓秋謹啓

*Tel. 27850*

*P. O. Box 1129*

廠木福源李  
**LEE TAY & LEE CHAY**  
LUMBER DEALERS



*533 Teodora Alonso*

*Manila, P. I.*

廠 木 林 桂

KUY LIM LUMBER CO.

818-824 JUAN LUNA

TEL. 4-8942

MANILA, P. I.

本公司專辦菲島各種木料，發售各處，對於建築中應用器具尤為齊備，並兼置機器，製便各種窗牖門扉，定價公道，交貨敏捷，如蒙惠顧，無任歡迎。

小呂宋 桂林木廠

總經理 許培郡披露

# 中 華 保 險 有 限 公 司

China Insurance & Surety Co., Inc.

P. O. Box 1236

Phone 24323

614 Gandara Street

Manila, P. I.

本公司專營水火保險兼理法庭海  
關釐務局公造局及其他政府各機  
關担保事宜並業產或股票押款資  
本充足現在創業伊始各項担保手  
續務求利人之便倘荷僑胞賜顧毋  
任歡迎之至

總經理兼經理 楊仲清

協理 楊孔鶯

副經理 楊寶璜

華僑保險公司第一家

東方人壽保險公司

ORIENTAL LIFE ASSURANCE SOCIETY, Inc.

2nd FLOOR CHINA BANK BUILDING

Manila, P. I.

Tel 2-22-41

P. O. Box 2124

本公司係由國內及菲島鉅商集  
資組織、在非政府商務部註冊  
、受菲政府保險委員會之監督  
、資本宏厚、備有充分準備金  
、賠款迅速可靠、愛國愛家之  
人、不可不向華僑自辦之保險  
公司投保壽險、

辦事所 岷埠中興銀行二樓

電話二二二四一

信箱二二二四

總經理 虞永容 啓

長江椰油廠

豐年布袋廠

勤農肥粉廠

義源布庄兼出入口

中國漢冶萍鐵釘廠

中國竹林紙囊廠

主人吳記藿

總辦事處非鳥岷埠洲仔岸街

門牌二百十二至二百十四號  
電話四八六一及五七二五五

船 輪 透 直 廈 岷

# 馬 山 四

▲ 航 行 快 捷 ▼

## 華 東

▲ 船 身 穩 固 ▼

抵制仇貨推銷國產為當今之急務而振興航業抵抗外船尤為立國之要素斐島華僑從未外華船川走岷廈專靠外船往來不但利權外溢且弄得習慣上感受種種不便本公司為謀僑胞便利起見故購買素受華僑所讚許之「四山馬」及「華東」兩大輪川走岷廈客位本極寬大伙食加倍優良並設無線電以通消息有音樂以解悶特派得力人員在船上招待務使乘客諸君放洋海上之時得到愉快安慰也

# 輪 巨 兩

號五九二二三二話電      號三四四彬彬知處事辦  
 啓 司 公 務 船 記 安 和 泉 金 東 華



和泰匯兌公司  
HO THAY COMPANY

P. O. Box 1133	MANILA BRANCH	Cable Address
Tels. 2-43-50	329 NUEVA, MANILA.	"HOTHAYCO"
2-42-49	PHILIPPINE ISLANDS	Manila

匯 價 公 道  
交 款 敏 捷

總 行  
和 泰 匯 兌 公 司  
廈 門 惠 通 街 口  
代 理 及 聯 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泗水蔣合泰行  
香港蔣合泰行  
實叻蔣合泰行

# 遂記煙棧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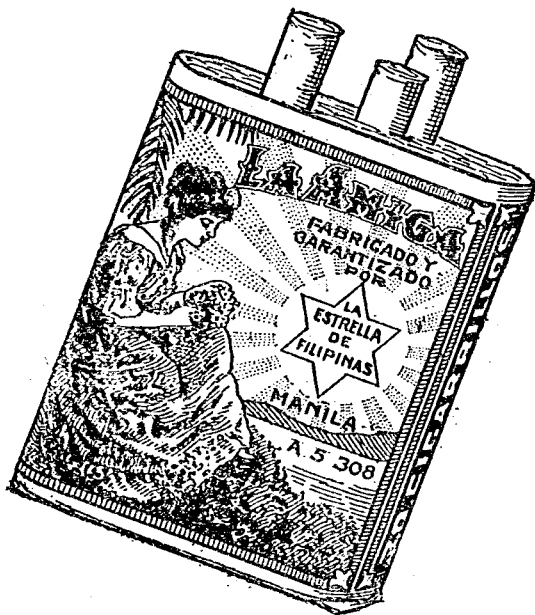
主 本 人 地 葉 倘  
 各 赴 親 選 應 蒙 處  
 煙 上 頂 辦 願 無 顧 有 更  
 求 需 之 客 任 無 願 委 貨 當 副  
 各 如 迎 歡 者 售 力 諸 雅  
 人 主 以 敝 客 挽 君 愛 此  
 佈

▼

開 設 在 范 倫 那 街 一 八 五 一 至 一 八 九

電 話 四 九 三 二 九

請吸撈阿美呀紙烟



菲星烟廠公司出品  
**LA ESTRELLA DE FILIPINAS**

*Cigarette Factory*  
 752 MAGDALENA  
 MANILA

P. O. Box 1128

Tel. 4,95,65

總批發處住岷仙下街其  
 百八至百一十五  
 號百八至百一十五

# 吳順成酒廠

吳起順

德律風 四九六  
 信：箱 七三  
 第十貳號

## 經營信業匯兌部

### 泉 廈

### 岷 埠

順記匯兌信局 住廈門打鐵渡頭門牌二十六  
 順記匯兌分局 住安海鎮成德境  
 順記匯兌分局 住晉江古盈鄉  
 順利錢莊有限公司 住安海鎮成德境  
 順發旅社 住廈門打鐵渡頭門牌二十六  
 批發零售 價廉物美 配運敏捷 一體歡迎



分發快捷 匯水公平 資本充足 當能滿意  
 信用卓著 諸君寄匯  
 大通信局匯兌公司 住岷山下其厘四百四十  
 德律風四八一一九零  
 順源信局匯兌公司 住岷亞底落一一一陸  
 德律風四八二一三零  
 捷安信局匯兌公司 住岷山下其厘五百三十  
 德律風四九五四六  
 捷順信局匯兌公司 住岷君棉壽一千零三八  
 德律風四八三三三  
 順益信局匯兌公司 住溪亞婆依者藝五百一  
 德律風二六二四九

## 製酒廠 分支店

順泉成 住岷山下其厘 五百二十八至 三十德律風四 八三·一五  
 順捷發 住邦牙絲難省 撈牛辦大街  
 順捷成 岷埠仙下其厘 門牌五百三十  
 吳永成 岷埠君棉壽門 牌一〇三八  
 順源成 岷埠邦牙絲難 省撈牛辦大街 電話十貳號

## DESTILERIA ANG TUNAY

730 Sto. Cristo Tel. 4-83-15  
 BENITO GO SUN Prop.

### DESPACHO CENTRAL: LA VERDAD

518-520 Sto. Cristo Tel. 49673  
 SUCURSAL:  
 MANILA GROCERY  
 530 Sto. Cristo

SUCURSAL:  
 LA AMISTAD  
 1038 Comercio

SUCURSAL:  
 LA VERDAD  
 Daanpan, Pangasinan

福州建春茶行

出品

花籃標允隆茶

銷數之廣

在非無敵

為任何白紙包茶所不能及

獅塔標白包茶

價錢最平

中非人士皆熱烈歡迎

其他  
其孔雀標厚錫茶以及福州貨品  
KKK 標箔錫茶本行皆能辦到

菲島總經理

中華商業有限公司

# 汕頭同化罐頭廠出品的

提倡國貨者不可不用獅塔嘜罐頭

## 獅塔標罐頭

出品最良  
製造最巧  
標嘜最多  
價錢最平

種類

荔枝	龍眼	冬筍	蜜鼓	什菜	醬瓜
豬脚	蓮子	小蚵	香菜	牛肉	雞鴨

節省經濟者不可不用獅塔嘜罐頭

菲島  
獨家經理  
中華商業公司

中華民國廿年

七月付排  
九月出版

必翻  
究印

初版三千册

每册大洋壹圓

代售處  
印發譯  
刷行者  
者者者

桂華岳  
桂一鶴  
四達印書局  
生活週刊社  
大東書局  
開明書局  
及其他各大書坊

上海四馬路  
上海四馬路

上海華龍路  
上海華龍路

上海四馬路

#41

444147